



2018年1月25日，市残联第六次代表大会隆重召开

立办理残疾人证窗口。截至2018年底，全市共有持证残疾人14991人，其中2018年新增办证人数1774人。

【领导成员】

党组书记 理事长 丁景和
副理事长 宋彦君 许春霞

(贾博麟)

人民武装

人武部工作

【理论武装建设】 坚持把理论武装作为固本培元、凝神聚魂的战略工程，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军委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精神，突出对习主席治党治国治军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学习，牢固树立习近平强军思想的指导地位。扎实开展“传承红色基因、担当强军重任”主题教育和“点赞改革成就、投身强军伟业”专题教育实践活动，高度重视抓好军委主席负责制学习，强化官兵坚定“四个意识”、践行“两个维护”的政治自觉和思想根基。坚持把习主席国防和军队建设重要论述纳入市委中心组学习，为各镇（办）党政“一把手”、国防动员成员单位主要领导订阅《中国国防报》《中国民兵》《国防教育》等报纸杂志；坚持把武装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及时足额拨付兑现；武装工作与经济发展、党的建设一同谋划、一同部署、一同落实；武装工作重大事项市委主要领导亲自把关，进一步凝聚了各级党委关心支持武装工作的强大合力。

【后备力量建设】 一是高起点筹划。确立了“一个思想、两个文件、三个底数、四个坚持、五个结合”的民兵调整改革总体思路，及时成立领导小组、细化民兵调整改革方案，召开军地联合任务部署会，统筹工作进程、科学分解任务、明确标准要求、压实抓建责任。二是高标准推进。认真开展国防动员潜力调查，走访调研部门、企事业单位 300 余家，收集 3 大项 22 类数据 5000 余条，摸清了编组潜力；结合编兵标准、任务类型、潜力分布等合理确定编兵人员，编实民兵队伍；明确基层武装

部、民兵之家建设规范和装备器材配备标准，做到依规抓建。市、镇两级财政投入近 200 万元购置了 5 大类 6000 多项物资器材，其中金桥办应急排物资器材按编制配备齐全；大周镇、董村镇、石象镇武装部调整了办公室、库房；市人武部本级新建了两个应急连连部和器材库，装备器材全部实现标准化、标签化管理。各单位结合自身实际灵活开展民兵分队训练，金桥办武装部利用早上上班前的间隙组织应急分队自训；交通局、人民医院、移动公司、疾控中心等单位结合业务工作开展专业科目自训。根据年度训练计划，组织民兵三连开展集中训练，城管局、公路局、水务局等单位分管领导认真负责、亲自组织、全程参与，确保了参训率和训练质量，圆满完成了年度民兵训练任务。对 16 个镇办和 11 个编兵单位民兵调整改革推进情况进行了拉网式检查督导，针对检查中的问题召开民兵点验现场会、任务推进会，做到边督导、边整改、边提高。三是注重大项任务锤炼。先后组织民兵队伍参加了军分区警棍盾牌操集训和应急营拉动演练、市山洪灾害防御避险演练、市“九一八”防空减灾应急演练、扶贫攻坚等大项活动，有效锻炼了民兵队伍应急应战能力，提高了民兵队伍在群众中的知晓度，提升了民兵队伍的整体形象。长葛市作为唯一县级人武部代表全省迎接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民兵调整改革检查验收，市委书记、市人武部第一书记尹俊营同志，市长、市国防动员委员会主任张忠民同志，亲自动员、亲自部署、亲自推动，各镇办党委、各编兵单位通力配合。特别是金桥办事处、英刘社区大力做好软硬件资料建设；森源集团、万顺公司全力做好迎检准备；城管局、公路局、水务局组织民兵脱产进行点验、训练。在全市上下团结一心共同努力下，全市民兵调整改革工作受到检查组领导的高度评价和肯定，总成绩评定为优秀，受到军委国防动员部通报表彰，为全省争得了荣誉。军分区党委报告中高度评价“长葛市人武部临阵

受命，敢立军令状，勇于突击、冲锋陷阵，打了一个出色的破袭战、遭遇战，打出了关键时刻的担当品质，打出了让中原更加出彩的集体荣誉观念”，许昌市委书记胡五岳同志批示“对长葛市人武部做的工作和取得的成效予以充分肯定”。

【征兵工作】 一是广泛开展征兵政策宣传。开展“大走访大慰问大宣传”活动、第四届“优秀军属代表座谈会”、为立功人员送喜报，持续营造“一人当兵、全家光荣”的浓厚氛围。运用标语、传单、条幅、微信平台、公交车、出租车等媒介平台广泛开展征兵宣传，做到“三个全覆盖”。组织“大学生见面会”、国防教育进校园，在高考考点和高校招生会上设立征兵服务站、组织大学生预检预审等一系列措施，重点做好大学生群体发动。二是高标准开展征兵工作。坚持“五率”牵引，严密组织兵役登记、业务培训、征兵体检、政考和役前训练工作。兵役登记率达100%，大学生报名总数、上站率、征集率均创新高，大学生择优率达100%。市人民医院、市公安局、市教体局在征兵工作中严格把关、积极作为，高标准完成了体检、政考和学历审查工作。三是高质量完成征集任务。严把廉洁关，所有征兵工作人员均接受廉洁征兵警示教育、签订廉洁征兵责任书；坚持“五公开、五公示”，做到全程公开透明，自觉接受群众监督；联合市纪委成立纪检组，军地合力严格监督执纪；上站体检前与每名应征青年及家长签订廉洁征兵承诺书、发放廉洁征兵提示卡；定兵前全程录像开展廉洁征兵访谈。严把质量关，扎实开展役前训练；组织3组人员行程6000余公里，赴十余个新训单位开展新兵回访，了解新兵思想动态、训练情况；与新训单位定期联系，及时掌握新兵动态，靠前做好心理疏导、矛盾化解工作。2018年圆满完成了征集任务，无廉洁征兵问题线索。

【国防教育】 始终坚持大国防理念，结合全省国防教育年系列活动安排，在全市坚持开展“七个一”活动，持续营造拥护支持国防的浓厚氛围。扎实开展国防教育宣传周系列活动，在军分区国防教育讲课比赛中，市人武部部长郜占根获二等奖；颍川路学校副校长陈建华、许昌技术经济学校团委副书记杜晗获三等奖；由市人武部、市人防办、公

安、消防、医疗、教育等部门共同开展的“九一八”防空减灾演练，有效地增强了广大群众国防观念和忧患意识。隆重召开“长葛市2018年党管



“九一八”防空减灾演练

武装工作暨总结表彰大会”和第五届优秀军属代表表彰会，市委尹俊营书记亲自参加，为受表彰单位、个人和优秀军属代表颁奖；组织4组人员分赴近20个单位，行程约16000余公里，制作了“东西南北兵向家乡父老拜年”视频，在大型商场显示屏、全市武装工作大会上播放，收到了良好效果；结合全市装备制造业雄厚实力，充分挖掘应急抢修动员潜力，重点建设了装备抢修民兵专业队伍，有效提高战时应急保障能力。

【“双拥”工建】 一是市委、市政府坚决落实军人军属优待政策，通过按时足额发放义务兵优待金、走访慰问现役军人家庭、符合政府安置工作条件退役士兵全部安排至事业编制岗位等措施，有效贯彻落实了习主席“让军人成为全社会最受尊崇的职业”指示精神，增强了军人军属荣誉感。二是积极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上年共收到3起军人家庭涉法问题协助函，全部及时依法协调处理完毕。三是主动参与地方经济社会建设和安全稳定工作，在防汛抢险和防空减灾演练、清颍河未爆弹前期处置、涉军纠纷协调、“双五十双一百”服务民企专项活动中主动担当尽责，发挥了地方党委政府的军事部和助手作用。四是积极参加脱贫攻坚工作，克服人手不足的困难，派驻村工作组脱产攻坚；部长、政委先后20余次到分包贫困村和贫困户家中走访、调研、慰问，为贫困户送去慰问金和米面油等生活用品；投入资金近3万元，为定点帮扶的南席镇套楼村改善村两委办公条件、新建文

化广场和长葛人武部公厕；协调资金 4.3 万元新修水泥路 200 米；组织民兵分队帮助贫困户改善生活环境。在省军区脱贫攻坚检查中长葛人武部被评定为优秀。

【规范建设】 根据“三个一线”建设规范，全面加强正规化建设。一是突出抓了两级武装部自身规范化建设。统一各镇办武装部办公场所设置、物资器材配置、登记统计和图表张挂标准。市人武部本级整体翻新办公楼外立面、重新调整装修了办公场所和作战室。二是突出秩序正规，从正规办公秩序、管理秩序和体能训练秩序入手，组织干部职工训练和专武干部集训，提高了人员能力素质。年初 8 名基层武装部部长参加军分区集训比武，在六个县市区中总评成绩第二名，在 66 名参训对象中，金桥办武装部张秋葛个人综合成绩第一名、董村镇武装部王英杰第五名。三是贯彻落实习主席“在全军恢复和完善司号制度”指示精神，及时购置播音设备、下载 15 个号种标准电子号音，结合实际明确 11 个号音的播放时间；下载军旅歌曲 120 余首在“三个半小时”期间循环播放。通过播放军号和军歌，有效强化号令意识、提振军心士气，增强了广大群众安全感、亲切感和认同感。

【领导成员】

部 长 郜占根
政 委 王义华

(马 超)

人民防空建设

【组织指挥体系建设】 一是进一步加强人防指挥部和专业队伍建设。按照省、市办要求，调整完善“一中心三部门”人民防空指挥部成员名单，本着指挥高效的目标配齐配强指挥部成员；结合实际对原有的七只专业队伍和三支新型专业队伍进行了人员调整，并下发了各专业队伍的任命文件，结合“9·18”防空演练，集中对人防指挥部和各专业队伍进行了点验。二是组织参加许昌跨区协同支援演习训练。4 月份，根据许昌市办计划安排，要求

长葛人防桥梁抢修专业队配合许昌开展跨区协同支援演习训练，受领任务后，人防办在最短的时间内完成了专业队人员的集结训练及车辆保障任务，在全体参演人员的共同努力下，圆满完成了演训各项任务，受到了许昌人防办的高度评价和肯定。三是组织开展“9·18”防空防灾应急演习演练。9 月 18 日人防办在市国动委的领导下，联合市人武部、市公安局、市教体局、市卫计委、市消防大队、市蓝天救援队等相关单位，在市一小组织开展了一场带背景多科目实兵实装的防空防灾应急演习演练。

【宣传教育及人防志愿队伍建设】 一是持续推进人防宣传“五进”工作。2018 年先后利用“三五”普法日“9·18”人防警报试鸣日、“全国防教育日”这些重大节点，组织开展了 3 次大型集中宣传活动，接受教育群众达 2 万多人次，提升了人防工作的政治站位，营造了浓厚的国防安全氛围。二是创新宣传教育形式。建立了人防宣传和志愿者微信服务平台，定期发布人防基本常识、群众及企业人防工程问题咨询等信息，2018 年总共发布信息 116 条；同时还与大中型企业、商场签订多媒体大屏租用合同，定期利用多媒体大屏滚动播放人防宣传片和人防宣传标语；利用上级人防网站播发长葛人防工作动态信息，全年共发布信息 11 条次，通过上述措施广泛提升了全市群众对人防工作的知晓率和满意度。三是加强人防志愿者队伍建设，不断提高服务社会能力。与长葛户外救援志愿者队伍联合，通过手机微信，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人防志愿者，并建立人防志愿者个人信息档案，截至年底共登记造册人防志愿者 100 余人，还结合“9·18”演训任务为人防志愿者队伍举行了授旗仪式，组织了形式多样的志愿服务活动，服务社会效果初显。

【审批服务及工程建设】 扎实推进人防“放管服”改革，高标准高质量建设人防工程，努力实现“双量齐增”。一是以最多“跑一次”为改革突破口，扎实推进人防“放管服”改革各项工作。按照上级要求，认真梳理并在河南政务服务网上全面建立长葛市“三级十同”人防工作服务事项，公开公示行政许可和行政征收事项及审批办结流程，并做到“一网通办”，实现了运行流程标准

化，信息公开化。二是服务前移，行政指导贯穿行政执法始终。人防办把行政指导作为加强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的抓手，实行服务前移，精确指导，使项目单位在建设过程中的失误大幅度减少，有效提升了全市人防工程的建设质量，得到了服务对象的一致好评。这一工作经验也被省人防办在全省人防系统进行推广。三是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积极做好人防工程项目审批和人防易地建设费收缴工作。2018 年，共受理报建项目 31 个，审批防空地下室建筑面积 9 万平方米，收缴易地建设费 931 万元。

【机关党的建设】 一是强化领导，夯实“两个责任”。年初，办领导班子召开了党风廉政建设专题会议，出台了办公室 2018 年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制定了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主要领导与班子成员、班子成员与分管股室负责人分别签订目标责任书，将任务、责任分解落实到每一名领导干部、每一个股室，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良好

工作机制。二是强化机制，扎紧制度笼子。认真落实领导班子议事决策和重要情况通报制度，做到重大决策征求意见、重大问题集中讨论、重大事项集中决策，形成了“副职分管、正职监管、集体领导、民主决策”的良性工作机制，构建了较为完善的以岗位为点、以程序为线、以制度为面的防控体系。三是强化教育，筑牢思想防线。组织全体党员认真进行政治理论学习、法律法规学习和党的创新理论学习，通过学习切实增强了党员干部的“四种意识”，提高了工作执行力。

【领导成员】

主 任 马红玉
主任科员 李 军 董灿亚
副 主 任 李宏伟 张长虹
副科级纪律检查员 熊晓柯

(赵 浩)

法制建设

政法工作

【社会维稳】 以做好各级“两会”、上合组织青岛峰会及“八一”、“十一”等重要敏感期间安全稳定信访工作为重点，认真落实各级关于敏感时期维稳工作部署，对特定利益群体涉及的不稳定问题，因土地征用、非法集资、问题楼盘等涉及群众切身利益引发的突出问题进行了全面排查和化解，共排查不稳定因素 378 起，化解 363 起，化解率 96%，社会效果明显。对 12 项重大社会决策及重大工程项目进行了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最大限度从源头上减少了不稳定问题的产生，确保了各级“两会”、上合组织青岛峰会等敏感节点京省没有来自长葛的干扰，确保了全市社会大局持续稳定。

【综合治理】 全年全市共收集各类情报信息 526 条，有效预警可能引发群体性事件的苗头性情报信息 28 条，有效阻止特殊利益群体赴省进京到市上访活动 19 起。全市共刑事拘留各类不法分子 810 人，逮捕 352 人，公诉 830 人，治安拘留 353 人，抓获各类网上逃犯 122 人，成功侦破了 3 起现行命案，现行命案侦破率保持 100%。打掉“盗抢骗”犯罪团伙 6 个 22 人，侦破系列案件 47 串 276 起，挽回经济损失 156 万余元，为全市人民营造了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截至年底，全市没有发生在全省及全市造成重大影响的敌对势力分裂破坏活动、暴力恐怖事件及重特大刑事案件，没有发生在全省有重大影响的群体性事件、赴京进省集体上访案件，确保了全市社会政治稳定和治安大局持续平稳。

全力维护社会政治大局持续稳定。认真落实信访维稳各项机制措施，对各级“两会”、重大节日关口等敏感时期的维稳工作高度重视，市党政领导

亲自接访处置各种来信来访事宜，采取多种措施，狠抓工作落实。年内，全市没有发生赴省进京等没有发生在全国、全省、许昌市有重大不良影响的暴力恐怖案事件、群体性事件、群死群伤安全事故及持续负面炒作。全市信访大局平稳可控，持续向好。2018 年上半年公众安全感全省县（市、区）位列 36 名，对政法机关满意度位列 49 名，2018 年下半年公众安全感全省县（市、区）位列 15 名，对政法机关满意度位列 43 名，居全省县（市、区）排名方阵前列。

进一步夯实矛盾调解中心建设。全市建立了“三调联动”的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和市、乡、村三级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体系并切实发挥作用。市级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由市群工部（信访局）负责规范化运行，设置了人民调解、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三个窗口，12 个行业调处部门，5 个调解处理室，要求 12 个行业部门派专人进驻市级矛调中心进行行业矛盾纠纷调解，各行业部门抽调的工作人员作为培养锻炼年轻干部和新提拔干部的重要途径。全市 16 个镇（办）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个人品牌调解室和村级矛盾调解室 363 个已经发挥重要作用。

市级矛调中心实现了矛盾纠纷统一受理、调度、分派和归口调解，提高化解矛盾纠纷的时效性和成功率。在全市建立了“五大员”人民调解队伍，由专职调解员、兼职调解员、特邀调解员、义务调解员、和社会调解员组成。其中专职调解员通过群众公开推选、层层审核把关，选聘群众认同、政治可靠、知法懂法、热爱调解、经验丰富的人员或社会法庭非常驻法官担任。金桥办事处“张宝花调解室”、石固镇“老马调解室”、后河镇“老范调解室”已经成为一种品牌效应，辖区的群众遇见各类矛盾纠纷都愿意找这几个调解室谈心说事评理，这三个调解室也成为化解矛盾的“门诊专家”。2018 年，全市各级人民调解组织共调处矛盾

纠纷 5806 件, 调处成功 5805 件, 调解成功率达 99.9%; 其中, 调处婚姻家庭、邻里矛盾、房屋宅基地纠纷 5101 件, 经济债务纠纷共调处 410 件, 调处交通事故 6 件, 其他矛盾纠纷 289 件。防止民间纠纷转化为刑事案件 13 件 86 人, 无因矛盾纠纷引发的重大“民转刑”案件、重大群体事件发生, 为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

巩固和完善基层综治中心建设。进一步健全和明确了村(居)委会治保、民调等综治组织建设和任务。各镇(办)、村(社区)整合资源, 建立了高标准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中心, 镇级综治工作中心严格按照《省乡镇(街道)、村(社区)综治中心规范化建设指导手册》的要求设置“三室一厅”, 即综合协调室、矛盾调处室、治安防控室和群众接待厅。全市所有村(社区)全部安装标准建立综治中心, 设立了治安防控室、矛盾调解室、心理服务室、群众接待厅等, 通过实地考察, 在符合条件的村(社区)建立村级综治工作站, 全市 16 个镇(办)和城区设立的 56 个警务室(其中城区 20 个, 农村 36 个), 全部配齐了“三件套”, 达到了“四统一”“六有”标准。

持续加强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服务管理。长葛市综治办联合 6 局委按照 2016 年下发的《关于实施以奖代补政策落实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责任的意见》在全市辖区内认真开展严重精神障碍患者摸底排查、调查评估和随访管理工作。2017 年纳入服务管理的严重精神障碍患者 415 人, 发放以奖代补资金 81.36 万元, 11 月份各镇(办)又筛查新增严重精神患者 113 人, 已进入调查评估阶段。

圆满完成预防未成年人“零溺亡”工作目标。5 月份市综治委牵头召开了 8 局委预防未成年人溺亡专项治理工作推进会, 成立了专项治理办公室, 联合八部门印发了《预防未成年人溺亡专项治理工作实施方案》, 综治部门负责协调教育、水利、住建、团委、妇联、残联等相关职能部门开展专项工作督查, 督促落实工作职责。为确保防溺水工作实效, 综治办牵头联合八部门按照督导任务分工, 不定期进行暗访和督查防溺水工作落实情况。各成员单位也把防溺水宣传教育纳入日常工作范畴, 真正把防溺水安全宣传教育贯穿到业务工作中, 实现了防溺水宣传工作常态化、社会化。2018 年的预

防未成年人溺亡专项治理活动我市防范工作成效明显, 实现“零溺亡”工作目标。

深入开展社会治安重点地区排查整治。坚持“市综治部门牵头, 公安机关为主导, 多部门联动”的工作机制, 采取多种措施, 对全市社会治安重点地区进行了排查整治。

严厉打击多发性侵财犯罪。以打击“盗抢骗”专项行动和“反盗诈”“破系列”战役为载体, 专门成立了打击入室盗窃、打击盗窃车内财物、打击电信诈骗、打击农村入户盗窃等专业队, 因地制宜, 有的放矢地组织开展专项打击行动, 有效地提升了打击侵财犯罪的能力。

不断健全和完善铁路护路安全工作机制。铁路沿线各镇、办坚持把铁路护路联防工作纳入本辖区综合治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强化组织领导, 做到了“三个结合”(即: 铁路护路联防工作与创建平安铁路相结合, 与推进平安长葛建设相结合, 与加强基层规范化建设相结合)。市综治办、护路办坚持将铁路护路联防工作与综合治理和平安建设同计划、同部署、同推进、同检查、同考核、同奖惩, 规定凡是单位领导不重视铁路护路工作, 措施不力, 发生涉铁治安、刑事案件, 造成极坏影响的, 将按照综合治理有关规定进行通报批评、黄牌警告直至一票否决, 以此进一步强化了各级“铁路无小事、全力保安全”的责任意识。

【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市委、市政府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 成立了以市委书记尹俊营任政委、市长张忠民任指挥长, 25 个部门、单位为成员的扫黑除恶专项领导指挥部, 加强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的领导, 市财政拨出专项资金加强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资金保障。

2 月 10 日长葛市委召开了全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动员大会, 对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进行专题安排部署。市委全年先后 13 次召开常委会、市政府召开 7 次常务会研究部署扫黑除恶专项斗争; 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先后 11 次召开联席会、推进会, 研究部署扫黑除恶工作, 保证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层层推进和责任的贯彻落实。

广泛发动群众, 深入开展线索摸排。全市各镇(办)、各部门和单位召开集中宣传活动 107 场次, 制作大型固定宣传展板 116 块, 张贴中央、省、许

昌及长葛市专项斗争《通告》5万余份,悬挂横幅1600余条,书写固定墙标1400余幅,出动宣传车130台次、利用各行政村广播宣传300余场次,在长葛电视台发表电视讲话、滚动播放《通告》及飞播3个月,开辟专栏专刊3个,编发《专项斗争简报》17期,在“今日长葛”、“平安长葛”微信公众平台平台发布相关信息58篇。并公布举报电话、电子信箱,广泛发动群众检举黑恶犯罪线索。严格依法办案,严惩黑恶势力犯罪。市委在原有公安打黑除恶专业队基础上,抽调精兵强将组成了一支34人的扫黑除恶队伍。市委政法委先后三次组织全市政法干警300余人参加最高人民法院有关专家和公安部扫黑除恶专家库成员、省公安厅刑侦总队苏宇同志主讲的扫黑除恶专题培训。全年,政法机关聚焦13类黑恶势力犯罪,加强专案攻坚,集中打掉了一批横行乡里、破坏治安秩序或利用家族、宗族、宗教势力称霸一方的“村霸”等黑恶势力。年内,公安部门共接线索398件,其中中央督导组线索19件和刑专平台下发的16件已全部办结。扣押车辆两台,冻结银行账户13个涉及金额41万多元。属于寻衅滋事、故意伤害等单纯刑事案件的3件,涉及村“两委”班子换届、反映村干部或家族、宗族势力问题的37件,涉及非法占地、挪用公款等其他违法违纪问题的15件。

2018年,全市共抓获黑恶犯罪嫌疑人249人,其中刑事处理208人,行政拘留41人;逮捕92人;移送起诉159人;判决187人;抓获黑恶犯罪网上逃犯32人(抓获孟浩强黑社会性质组织案网上逃犯1人李亚超);侦办恶势力犯罪集团3个19人,恶势力犯罪团伙2个8人。打掉恶势力犯罪集团3个,恶势力犯罪团伙2个。在许昌市公安机关打击刑事犯罪“雷霆行动”前三个季度的考评中,长葛市扫黑除恶工作成绩名列第一,专项斗争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效,有力地打击了黑恶势力,震慑了犯罪分子。

【队伍建设】 一是加强制度建设引领队伍建设。政法各单位普遍制定了《党组会议制度》《民主生活会制度》《党组成员学习制度》《领导班子述职、述廉、考评制度》《中层干部选拔任用办法》等制度,增强原则性,减少随意性,规范决策和领导行为,保证领导班子工作的正常化、制度化。建立健

全职业退出机制,强化能者上、庸者下、劣者汰的选人用人机制。二是加强业务培训提升队伍素质。积极贯彻中央《关于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认真实施《司法行政系统中长期人才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年)》。全市政法各单位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结合自身工作性质有针对性的制定了《2018年干警轮训计划》,聚焦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发展方向,以提高规范执法、信息化应用和警务实战“三个能力”为重点,强化一线民警实战训练,创新实战化教育训练内容方式,加强实战化教育训练基础建设,着力提升政法队伍的依法履职尽责水平,为圆满完成各项工作任务、打造过硬政法队伍提供可靠的素质能力支撑。三是进一步改善队伍结构。积极参与政法干警招录培养体制改革试点工作,督促建立科学的人才评价机制、灵活的人才激励机制,不断改善干警工作生活环境。严格落实政策、用足政策,全面落实从优待警措施,落实好政法干警政治、生活待遇,尽心尽力排忧解难,给予干警人文关怀,广泛征集干警意见建议并逐条答复,要求班子成员与干警谈心交心、组织开展干警体检、救助困难干警等活动,使广大干警安心工作,切实增强政法干警职业荣誉感和归属感。

【涉法涉诉信访治理】 按照省委政法委、市委的安排部署,开展了2018年中央巡视组反馈问题整改活动。一是巡视移交省信访部门的信访件,也就是中央巡视组2018年通过省、许昌市移交长葛的242起信访案件。二是未整改到位的问题,也就是2014年、2016年中央巡视交办办结后又重访的8起案件。剔除重复访后实有161件,年内已全部办结,办结率100%,息诉143起,息诉率89%,已超过省里要求的办结率100%,息诉率70%以上的工作目标。对比8月23日,省委整改巡视政法专项检查组专项检查时,综合息诉率提升了约10个百分点。未整改到位的问题,也就是2014年、2016年办理后又重访的案件共14起,其中涉法涉诉类8起,利益诉求类6起。年内全部办结,息诉10件,未息诉4件。

【舆情控制】 健全和完善全市舆情应对机制,紧

紧围绕我市政法中心工作，关注涉法涉诉舆情导向，注重堵疏结合，把握新闻发布时效，不断强化和提升舆论引导水平，切实维护网上政治安全、舆情安全。开展了2018“最美政法干警”评选活动，调动政法干警工作积极性塑造长葛政法新形象。

【领导成员】

常务副书记 张海成

副 书 记 李峰之 李国军

(侯利广 郭晓垒)

审判工作

【刑事审判】 审结刑事案件861件1245人，其中审结刑事公诉案件845件1225人。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部署，联合公安、检察、司法行政等部门，紧紧依靠群众，坚决依法严惩，打早打小，打准打实，以“村霸”、“行霸”、宗族势力、“保护伞”以及“软暴力”为打击重点，快立快判涉及黑社会组织性质犯罪、涉黑恶势力犯罪团伙、犯罪集团案件6件27人，涉黑恶犯罪案件结案率100%。严厉打击抢劫、强奸、绑架、故意伤害等多发性、暴力犯罪49件56



人，维护社会安定。严惩毒品犯罪，净化社会环境，审结该类案件18件25人。严厉打击涉众型经济犯罪，审结集资诈骗、信用卡诈骗、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等案件20件50人。对醉酒危险驾驶犯罪依法进行重点防治，审结危险驾驶犯罪案件260件260人，让“酒后不开车”观念深入人心。积极配合国家监察体制改革，依法审结贪污、贿赂、渎职

等职务犯罪案件13件，判处犯罪分子18人，坚定不移推进反腐败斗争。坚决惩处校园暴力和侵害未成年人犯罪，审结案件8件，帮助10名失足少年重返社会。

【民事纠纷】 审结民商事案件5963件，涉案金额10.79亿元，以调解或撤诉方式结案2663件。坚持保障劳动者权益与企业生存发展并重，审结劳动争议案件176件。加强群众生命健康权益保护，审结人身损害、交通事故、医患纠纷等案件984件。深化家事审判改革，成立家事审判团队，妥善审理婚姻、抚养、继承等家事案件745件，促进亲情和美、邻里和睦、社会和谐。积极防范金融风险，审结金融借款、民间借贷、票据证券等案件1955件。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为民营企业营造良好法治环境的决定，积极参与“双一百双五十”专项行动，出台人民法院依法保障民营企业合法权益相关文件，依法平等保护，慎用强制措施，审结各类民营企业案件750件。加大“僵尸企业”处置力度，14起十年以上的老旧国有、集体僵尸企业得到有效处置。综合处理问题楼盘，审理房地产重整案件6件，工业企业2件，其中长葛市盛威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3家公司均重整成功，兑付各类债权3.062亿元。河南科瑞置业有限公司等3家房产公司全部分别召开了债权人会议，涉重整楼盘均已复工建设，盘活企业资产，促进经济结构转型升级。

【行政审判】 全年共受理行政案件201件，其中行政诉讼案件收案24件，审结22件，对177件非诉执行案件进行审查，裁定准予执行177件。落实行政案件异地管辖规定，防止关系案和行政干预。实质解决行政争议，依法公开审结了许昌市首起行政公益诉讼案件。积极配合上级法院，综合调处涉众、涉稳行政纠纷，150起涉及拆迁补偿等一批行政争议案件通过充分听取双方当事人意见，最终以调解方式解决纠纷，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落实行政首长出庭应诉制度，被诉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率100%，进一步强化行政机关依法行政意识，提高依法履职能力和水平。

【执行攻坚】 2018年共受理执行案件4480件，

以执行完毕、终结执行、终本执行、撤销、和解等方式结案 3804 件, 实际执行到位金额 3.05 亿元。全年共开展“涉民生执行”“涉金融执行”“涉党政机关、涉公职人员执行”等系列专项活动 25 次, 出动警力 1100 人次, 司法拘留 339 人。公开曝光失信被执行人 420 人次, 对 2430 人限制出入境和高消费。办理拒执罪案件 56 件, 判决 7 件。加大财产处置变现力度, 通过网络拍卖上传拍品 185 件, 成交 53 件, 成交金额 7300 万元。网上查控 2892 件, 网上冻结 1.45 亿元。彰显了人民法院打赢这场硬战的坚强决心。

【领导成员】

党组副书记 副院长 孟军营

党组成员 副院长 孙根全 郭小兵
苏哲 (挂职)

党组成员 纪检组长 陈聪生

党组成员 政治处主任 陈根堂

党组成员 执行局局长 薛彩琴

(翟云云)

检察工作

【概况】 2018 年, 市检察院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以及省委十届六次全会暨省委工作会议精神, 按照市委“双轮驱动、项目支撑、干在实处、走在前列”的总体思路, 在长葛市委和许昌市检察院的正确领导下, 在人大依法监督、政协民主监督、政府和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 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责, 推动各项检察工作实现了新发展、取得了新成效。

【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主动服务经济发展。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民营企业座谈会上发表的重要讲话精神, 切实贯彻落实《省检察院服务保障非公经济发展会谈纪要》《许昌市检察院服务非公企业七项制度》《长葛市关于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 以法治化手段帮助企业爬坡过坎, 转型升级; 对许昌市委、市政府确定的辖区内 3 家转型升级示范企业设立“法律服务联系点”;

认真落实“双一百双五十”专项行动部署要求, 检察长对分包联系企业开展走访调研, 班子成员对担保链风险企业开展集中走访, 对企业反映的问题积极予以回应协调解决。

全力服务打赢打好“三大攻坚战”。严厉打击金融犯罪, 全年共审查逮捕金融犯罪 16 人, 提起公诉 22 人; 积极参与盛亚名郡、保盛龙城等问题楼盘处置工作; 在非法集资, 重大、恶劣信访行为整治等重要活动中发挥了积极作用。严厉打击破坏生态环境刑事犯罪, 继续开展破坏环境资源犯罪专项监督活动, 监督行政执法机关向公安机关移送涉及非法占用农用地的刑事案件 4 件 7 人。出台服务保障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 派出专门人员负责扶贫工作, 与帮扶的和尚桥镇段庄村支部共同开展“支部联建”暨“七一”重温入党誓词主题党日活动, 积极参与“关注扶贫传递爱心”扶贫捐助活动, 分包帮扶的贫困人员已全部脱贫。

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创新。主动发现并依法办理司法救助案件 6 件 6 人, 发放救助资金 14000 元, 充分彰显司法关爱。积极推动法治校园建设, 开展“春季开学第一课”“秋季开学第一课”等“送法进校园”活动, 组织全市中小学生收看优秀法治剧目; 检察长亲自担任市第一高级中学法治副校长; 针对校园周边销售“网红水晶泥”等存在安全质量隐患产品的问题, 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提出检察建议, 参与、监督问题的整改; 联合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对全市幼儿园、中小学校食堂进行监督检查, 保护中小学生身体健康、保障校园及周边商品质量安全、净化未成年人成长环境。

【依法履职】 严厉打击刑事犯罪。依法惩治各类刑事犯罪, 全年共批准逮捕刑事犯罪嫌疑人 428 人, 提起公诉 957 人。突出“快、准、狠”, 严打影响社会稳定和危及人民群众安全感的严重刑事犯罪, 批准逮捕故意杀人、强奸等严重暴力犯罪和“两抢一盗”多发性侵财类犯罪 148 人, 提起公诉 173 人。有效地震慑了危害群众正常生产生活的刑事犯罪, 重大恶性刑事案件提起公诉人数与去年同比下降 50%。

扎实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视作重大政治任务予以推进落实。成立以检察长为组长的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 建立专门的涉黑犯

罪检察组以实现涉黑犯罪案件的专案专办。紧盯“十二类打击重点”，认真落实两高两部《关于办理黑恶势力犯罪案件若干问题的指导意见》，既态度坚决、严厉打击，又坚守法治底线、严防冤假错案。截至年底，依法批准逮捕涉黑涉恶案件12件41人、提起公诉10件38人，提起公诉的涉黑涉恶案件的办案数量和办案效率位居许昌地区前列。其中，从一封举报信入手督促引导公安机关成功挖出李某见等4人涉恶犯罪案件，办理的李某超涉黑案件是许昌地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第一案”。

积极化解社会矛盾。全面贯彻宽严相济刑事政策，对社会危害不大的轻微刑事案件，依法作出不批准逮捕决定111人，作出不起诉决定34人，促成当事人和解16件。加强未成年人刑事检察工作。认真落实教育、感化、挽救方针，坚持教育为主，惩罚为辅，坚持“少捕慎诉”，注重关爱疏导，认真落实社会调查、犯罪记录封存等司法制度，依法不批捕3人，不起诉2人。成功办理了许昌地区首起跨省未成年人附条件不起诉异地监督考察案件，取得良好的法律效果、社会效果。

继续助力反腐败。“两反”转隶后，积极适应反腐败格局重大调整，成立职务犯罪检察组，主动加强与市纪委监委的工作衔接，探索建立线索移交、情况通报、案件办理等方面的制度机制，共受理市纪委监委移送职务犯罪案件4件4人，经审查依法提起公诉4件4人，法院作出有罪判决3件3人。向市纪委监委通报、移送党员和国家工作人员涉嫌违纪违法犯罪案件及线索43件43人，相关调研信息被上级院转发，切实担负好检察环节反腐败斗争重大责任。

【诉讼监督】 加强侦查活动和刑事审判活动的监督。加强对侦查活动中应当立案而不立案、不应当立案而立案、应当逮捕而未提请逮捕、应当起诉而未移送审查起诉等情形的监督，依法监督公安机关立案16人，监督撤案8人，追加逮捕13人，追加起诉13人。认真纠正刑事审判活动中量刑不公、违反审判程序的情形，依法提出刑事抗诉1件。

加强刑罚执行和监管活动的监督。开展羁押必要性审查，提出变更强制措施建议并被采纳54人，被监督机关的采纳率达到100%；对涉嫌故意杀人、抢劫、涉黑涉恶等重大案件的38名犯罪嫌疑

人开展讯问合法性审查；协助许昌市检察院对2起死刑执行案件进行了临场监督；协助许昌市检察院对许昌监狱、河南省第三监狱开展巡回检察；监督纠正刑罚执行和监管活动违法6件次，纠正超期羁押1人，监督纠正社区矫正脱管漏管4人，监督刑事判决财产刑执行44人。审查逮捕罪犯又犯罪2人，审查起诉罪犯又犯罪3人。

加强民事诉讼监督。受理当事人对法院生效裁判和执行活动申诉9件，向人民法院提出各类检察建议3件，均被采纳，采纳率100%；对认为确有错误的生效民事裁判提请抗诉5件；对人民法院裁判正确、不符合监督条件的11件申诉案件，通过释法说理，积极做好当事人服判息诉工作，达到了维护稳定，维护司法裁判权威的目的；监督发现并办理民事虚假诉讼案件5件，其中向许昌市检察院提请抗诉4件，向公安机关移交案件线索1件；积极开展公益诉讼，发现公益诉讼案件线索7件，立案6件，相关行政机关已全部整改完毕，取得较好的社会效果。办理的“美团”“饿了么”等互联网餐饮外卖平台食品卫生安全公益诉讼案受到省检察院关注，被中国食品安全网头版刊发，维护了广大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队伍建设】 扎实开展中央巡视反馈意见集中整改工作。按照市委、上级院的要求，严格对照整改事项，着眼于解决检察工作和检察队伍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制定整改方案，深入查摆问题，列出问题清单，建立整改台账，明确整改时限，认真加以整改。对确定的35项整改任务，已全部整改到位。

加强思想政治建设。认真落实中央、省委、市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要求，定期分析研判干警思想动态；举行新任职检委会委员宪法宣誓仪式，培育忠诚履职、干事创业的检察官；落实检察长带头讲课要求，发挥“以上率下、示范带动”作用；组织党员干部赴红旗渠和市共产党员学习教育基地接受“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专题教育培训；组织全体干警观看《李学生》《厉害了，我的国》《邹碧华》等电影，鼓励干警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社会正能量。

加强素质能力建设。开展青年干警知识思维分享会活动，激发干警的学习热情；组织业务骨干50余人到浙江大学参加综合素能培训，启迪干警

思维,拓宽干警视野;提升检察委员会委员的综合业务素质,组织开展检委会委员专题培训,努力提高检委会会议事决策的质量和水平;广泛参加岗位练兵、技能竞赛和精品案件、优秀文书评选,2名干警被评为全省检察机关公文写作标兵和写作能手,6名干警入选许昌市检察机关人才库。

加强纪律作风建设。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认真组织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检察人员纪律处分条例》,引导检察干警在廉洁自律上坚持高标准,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扎实开展“双清”工作、“廉政大约谈”和“谈心谈话”活动,对检察人员违纪违法问题坚持“零容忍”,坚持纪挺法前,对苗头性问题早提醒、早纠正、不手软,依纪依规处分违纪干警。积极接受许昌市检察院党组对长葛检察院开展的政治巡察,对许昌市检察院党组巡察组反馈的问题进行认真整改。

【司法公信力建设】 坚持党的领导,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坚决贯彻市委决策部署,严格执行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积极参与各项中心工作,结合检察职能全力尽职尽责。坚持重要工作和事项向市委、市人大常委会请示报告制度,专题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审查起诉工作情况,并抓好相关审议事项的贯彻落实。加强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联系,赠阅全年《检察日报》《河南法制报》《公民与法》等报纸杂志。主动邀请视察检察工作,参加“检察开放日”等活动,真诚接受监督,努力改进不足。3月份,许昌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王宏伟等领导专题视察长葛检察院控告申诉检察工作,给以高度评价。

深入推进检务公开工作。将检务公开大厅改造升级为12309检察服务大厅,坚决落实好检察环节“最多跑一次”改革,为群众提供高效、便捷的司法服务。全年公开案件程序性信息1115条、法律文书903份、重要案件信息27件,接待辩护人与诉讼代理人83人次;认真落实好“三同步”原则,牢牢把握舆论主动权。通过“长葛检察”官方微信平台发布检察工作动态167期,全年34次荣登保持河南省政法微信影响力排行榜检察机关前十名,一大批原创内容被许昌市检察院和省检察院转发,检务信息公开工作受得社会各界广泛好评。

切实强化自身建设。深入开展“规范司法行为、全面从严治检、推动转型发展”大讨论活动,打好“挤水分、重规范、强纪律”自身建设“三场硬仗”。强力推进智慧检察建设,建成并应用“三远一网”系统,有效地提升战斗力。坚持问题导向,对2018年办理的1158件案件进行全面过滤排查,梳理出6个方面司法不规范的问题,对涉及问题的案件,逐件明确责任,通报到人,抓好整改,教育干警引以为戒,并以此为机会,进一步制定完善了业务工作有关制度,补充、修正了司法改革过程中不断产生的新的规范司法制度性要求。

【领导成员】

党组成员 副检察长 王鸿喜 陈立
武君贵

党组成员 政治处主任 张楠

党组成员 纪检组长 胡建平

(高吟)

公安工作

【概况】 2018年,长葛市公安保卫工作在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的正确领导下,牢牢把握“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总要求,强化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全力防控风险,牢记使命、忠诚履职,务实重干、克难攻坚,从严从实从细狠抓各项安保维稳措施落实,有力地维护了全市社会治安大局的持续平稳,有效地提升了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赢得了党委政府和人民群众的充分肯定,整体工作位列许昌各县(市)第一名。

【社会政治稳定】 一是切实提升情报预警预知能力。紧紧围绕十九届三中全会、全国全省“两会”、上合组织青岛峰会等重大节日、敏感节点,统筹运用各种情报资源和侦察手段,及时搜集掌握各类内幕性、预警性、动向性情报信息,做到发现在早、预防在先、处置在小。共收集各类情报信息526余条,成功阻止各类群体进京赴省上访活动20余次,有效预警、及时化解因各类纠纷可能引发的

群体性事件 50 余起。二是切实提升反恐防恐能力。始终把反恐防恐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大力宣传《反恐怖主义法》,完善反恐防恐工作台账,强化对重点部位防控,持续开展重点行业、重点部位涉恐隐患大排查,全面消除了各类涉恐隐患,防止暴恐活动在长葛打响、炸响。三是切实提升应急处突能力。在城区部署专兼职武装巡逻组,严格落实重点部位定点执勤等四项机制和“1、3、5”快速处置要求,扎实开展“屯警街面、动中备勤、武装巡逻”,适时开展应急处置演练,见警率、管事率不断提高,震慑力、控制力不断增强。成立了应急处突预备队,确保一旦发生突发事件,能够快速有效处置。四是切实提升信访案件化解能力。坚持领导接访制度和信访案件分包化解责任制,受理信访案件 255 起,结案率达 100%。全面落实重大活动、重要敏感时期重点信访人员稳控措施,依法打击非法上访行为,依法处置非正常上访 9 起,其中行政拘留 6 人,刑事拘留 4 人,逮捕 5 人,警告 2 人,全市信访形势持续保持平稳;深入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化解、大治理和非法集资、问题楼盘、信访积案“三类突出问题”集中化解专项行动,持续做好各类特殊利益群体稳控工作,有效防止了规模性非法聚集事件和极端个人事件发生。五是切实提升网络舆情监控能力。全面落实 24 小时网上巡查制度,强化网络舆情管控,严格落实现场处置、社会面管控、舆情引导“三同步”机制,依法打击散布网络谣言行为,有效维护了网络安全和稳定。共发现并处理互联网违法有害信息 112 次,处置本地谣言信息 7 起 9 人,其中行政拘留 5 人,罚款 1 人,教育训诫 3 人。

【打击刑事犯罪】 始终把打击锋芒对准以命案为主的严重暴力犯罪、以黑恶势力为主的有组织犯罪、以“盗抢骗”为主的多发性侵财犯罪、以电信网络虚假信息诈骗为主的新型犯罪,不断提升综合打击效能。共破获各类刑事案件 1156 起,刑事拘留 904 人,逮捕 416 人,公诉 956 人,治安拘留 399 人,强制戒毒 57 人,抓获各类网上逃犯 149 人。其中刑拘、逮捕、公诉、治安拘留、强戒等主要打击指标同比分别上升 11.3%、19.5%、8.8%、16.3%。一是严打严重暴力犯罪。成功侦破 6 起现行命案和 2 起命案积案,现行命案侦破率

保持 100%。二是深入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全市共召开动员会 21 场次、张贴专项斗争《通告》5 万余份,悬挂横幅 1500 余条,出动宣传车 530 台次,在长葛电视台发表电视讲话、利用各行政村广播滚动播放《通告》。先后组织对全市重点场所、重点区域开展集中清理清查 3 次,组织集中抓捕行动 4 次。共抓获黑恶犯罪嫌疑人 249 人,其中刑事处理 173 人,治安拘留 41 人,逮捕 92 人,移送起诉 172 人,判决 187 人,抓获黑恶犯罪网上逃犯 37 人,打掉恶势力犯罪集团 3 个,恶势力犯罪团伙 2 个,专项斗争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效。三是严打多发性侵财犯罪。认真组织开展打击“盗抢骗”专项行动和“打黑恶、反盗诈、破系列”攻坚战,共侦破省厅督办、许昌市局督办案件 10 起,打掉“盗抢骗”犯罪团伙 7 个 25 人,侦破系列案件 60 串 330 起,增强了人民群众安全感;坚持“以快制快、以专制专”,严打电信网络虚假信息诈骗犯罪,打掉虚假信息诈骗团伙 5 个,抓获犯罪嫌疑人 127 人,止付资金 127 万元。四是严打涉毒违法犯罪。共办理刑事案件 17 起,刑拘 19 人,逮捕 14 人,起诉 23 人;查处行政案件 62 起,处罚 108 人,强戒 56 人,社区戒毒 9 人,新发现 24 人,收缴毒品 93.5 克,盐酸 6 吨,铲除罂粟 3171 株,有效打击了毒品违法犯罪活动。五是严打涉枪违法犯罪。共接到各类涉枪线索 134 条,查结 134 条,查结率 100%,传唤 42 人,刑拘 1 人,收缴各类枪支配件 29 个、钢珠 35 枚。六是严厉打击经济领域犯罪活动。共立各类经济案件 63 起,破案 30 起,抓获犯罪嫌疑人 42 人,挽回经济损失 458 万余元。

【社会治安管理】 一是持续开展治安安全大检查。以党政机关、金融、学校、水电油气、涉枪涉爆等重点内部单位和商场超市等人员密集场所为重点,加强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确保了内部单位安全;深入开展缉枪治爆专项行动,共收缴气枪 12 支、各类子弹 1825 发,炮弹 4 枚,集中销毁收缴的烟花爆竹 1500 多箱,销毁收缴枪支 35 支,消除了涉枪涉爆治安隐患。培训旅馆业业主及前台从业人员 600 余人次,取缔小旅馆 7 家,停业整顿 6 家,新增安装旅馆业信息系统小旅馆 6 家,处罚不如实登记上传信息的旅馆 107 家,落实整改治安隐

患29处,通过旅馆业治安管理信息系统抓获网上逃犯45人。不断加强对物流寄递业监管,抽查检查物流寄递业400家次,其中联合许昌邮管部门处罚寄递企业112家,联合长葛市道路交通部门处罚物流企业90家,开出18起大罚单。二是严格消防安全管理。深入推进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持续开展消防安全大检查,强力整治各类火灾隐患,防止了较大以上火灾事故发生。全市共检查单位12985家次,发现隐患和违法行为19614处,下发行政处罚决定书281份,临时查封各类场所47家,责令“三停”单位45家,拘留117人,罚款99.3万元,消除了一大批火灾隐患。三是强化交通安全管理。认真组织开展交通秩序整治活动,严厉查处各类严重交通违法行为,防止了重特大交通事故发生。共查处各类交通违法行为19万余起,其中醉驾299起,酒驾206起,涉牌涉证1812起,超员2215起,超载754起,超速2087起。四是积极服务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组织开展重点项目(企业)、重点工程周边治安环境整治活动,不断优化全市经济发展环境。共走访企业378家次,出动警力839人次,督促企业整改内部安全隐患48处,排查化解企业周边矛盾纠纷163起,有效处置各类涉企群体性事件20余起,查处涉企案件2起,刑留5人,取保候审2人,行政拘留1人;不断深化户籍制度改革,积极推进城镇化人口迁移,办理农业转移人口落户城镇16171人,完成市政府下达的年度目标任务;积极服务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持续开展渣土车、柴油车专项治理和烟花爆竹“禁放”活动,重大节日烟花爆竹燃放整体可控,受到市委、市政府肯定;狠抓“双实”管理和“一村(格)一警”建设,开展以“一标三实”(标准地址、实有人口、实有房屋、实有单位)为主要内容的基础信息采集活动,全年共新采集标准地址12388条、注销不规范标准地址信息5457条,采集实有人口信息207873条、注销不规范实有人口信息60567条,采集实有房屋信息31615条、注销不规范实有房屋信息8490条,扎实开展“一村一警”工作,结合各个时期中心工作,每月下发走访内容和要求,组织社区民警、辅警深入社区村庄开展走访宣传、信息采集、矛盾纠纷化解、线索排查等工作,定期进行检查考核,提升了服务群众的能力;紧紧围绕重大活动、敏感节点,主动作

为,忠诚履职,圆满完成春节、元宵节等重大节日和各级“两会”、黄帝故里拜祖大典、上合组织青岛峰会等重要活动安保维稳任务和各类警卫安保工作任务50余次。

【执法规范化建设】 一是强化民警法律知识培训。分别围绕“公安机关打击污染环境违法犯罪行为职责及法律适用”“公安机关打击违法焚烧秸秆违法行为的法律适用”“规范办理强制隔离戒毒案件若干问题”“扫黑除恶法律适用”等开展集中培训5次,培训民警700余人次,有效提高民警办案能力和水平。二是强化执法制度落实。对应当使用现场执法记录仪的情形、摄录内容、资料管理、责任追究等均作了详细规定,监督各单位执法仪使用情况。为严格落实如实受立案、受案立案审查期限相关规定,法制部门在审核案件中严格把关,发现问题,及时督促整改,对多次出现问题的直接认定为执法过错,有效解决了执法不规范等问题。三是加强受案立案监督。全面启用受立案监督管理软件,实现对警情的处警、登记情况进行巡查,对受立案等执法过程限期提醒、统计和分析,降低民警工作强度,提高了执法办案质量。全年办理行政复议案件3起,无1起复议撤销或变更,代理行政诉讼案件共15起,无1起败诉案件发生,无国家赔偿案件;办理刑事复议、复核案件6起,全部维持原不立案决定。

【队伍建设】 一是狠抓政治建警。制定年度政治学习计划,深入学习贯彻十九大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对党忠诚、服务人民、执法公正、纪律严明“四句话、十六字”总要求,增强了“四个意识”,筑牢了高举旗帜、听党指挥的思想根基。二是狠抓教育训练管理。深化“轮训轮值”训练模式,积极参加各种培训、轮训班23期,组织开展实弹射击、武器基本操作、体能达标等训练和警务技能送教活动,培训民警800余人次,提高了民警依法履职能力、警务实战能力。三是大力加强纪律作风建设。制定下发党委和班子成员年度“主体责任清单”,持续抓好党建“四大工程”和从严治党明责、纪实、示范、保障“四项机制”落实,认真做好许昌市局全面从严治党主

体责任实地督查和领导班子“三重一大”事项考核。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加大整风肃纪和高效问责，树立和维护了公安机关的良好形象。四是狠抓从优待警。积极向党委、政府汇报，先后投入资金 600 余万元，全局 22 个基层单位民警休息用房建设任务全部完成，实现了农村派出所（中队）一人一间房、城区派出所（中队）一人一张床的目标。认真落实爱警惠警暖警各项政策，做好执勤岗位津贴和加班补贴新政策标准的执行，两个职务序列首次套改和晋升工作顺利实施，建立战时保障和战时慰问工作机制，科学安排民警带薪休假，组织全体民警进行体检，落实民警特困救助、意外伤害保险制度，加大公安宣传力度，加强警营文化建设，激发调动了民警工作的积极性。

【领导成员】

党委副书记 政委 周松胜
 党委委员 副局长 吴学武 时永贵 李新军
 张凤霞 全景瑞
 党委委员 纪委书记 王金峰
 党委委员 局长助理 刘书伟 岳永生
 （侯保松 陈 龙）

司法行政

【法治宣传教育】 建立健全了党政机关领导干部学习宪法制度，立足普法责任落实，多举措开展宪



开展“送法下乡”活动

法宣传教育活动。充分利用“学法用法微信公共平台”和“法治长葛手机报”，发送各类法治信息

289 期。积极开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平安建设宣传活动和“法律八进”等系列法律服务活动。围绕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新修订的宪法精神，制定全市法治宣传教育责任清单。共举办宪法宣讲活动 26 场，发放宣传资料 30 万份。通过集中宣传、解答法律咨询、发放普法用品、送法下乡进社区、组织全市律师进行庄严的宪法宣誓等形式，成功举办了“12·4 全国宪法日暨法治宣传教育”活动。积极推进民主法治建设，长社办事处刘麻申社区荣获全国民主法治示范社区。

【法律援助】 全面推进法律援助民生工程工作，共办理各类援助案件 560 件。进一步完善了律师在工作站的值班制度和工作落实。持续推进法律援助标准化建设，加强援助案件质量管理，加大农民工、军人军属、残疾人、未成年人、贫困人口等特殊群体法律援助力度，制定并实施了《对全市建档立卡贫困户实施法律援助的办法》。

【人民调解 安置帮教】 不断完善人民调解工作机制。完善矛盾纠纷定期排查制度和重点时期的动态排查制度，及时发现、及时处理化解，共化解矛盾纠纷 5309 件。持续推进安置帮教工作。扎实开展“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年”活动，积极组织开展针对全市社区服刑人员和刑满释放人员的大走访大排查行动。进一步加大基层法律服务工作的监管力度，积极开展安置帮教工作，加强对安置帮教工作宣传力度。积极组织开展社会组织参与帮教刑满释放人员工作专项调查活动，加大安帮力度，遏制重新犯罪。进一步落实衔接、帮教、安置、管理各个环节的工作措施，对刑满释放人员全部都逐一登记建档，安置率达 98.2% 以上，重新犯罪率控制在 1% 以下。在全市开展了刑满释放重点人员摸底排查活动。

【社区矫正】 积极推进长葛市社区矫正中心建设。实现了社区服刑人员日常监管教育网络化、全程化、无缝化和全面监管，有效防止了脱管和漏管现象的发生，现在矫管理的 492 名服刑人员没有出现 1 例重新犯罪情况。全面强化对社区服刑人员的监督管控，加强重点人员的严密监控，有效提高社区矫正监管工作水平。进一步加强了同法院、检察

院和公安机关的沟通, 有效提高矫正质量。完善组织动员、排查摸底、信息研判、教育稳控、督查检查等 6 项社区矫正稳控机制。全面落实在监服刑人员基本信息核查、重点刑释人员“必接必送”制度。

【法律服务】 一是优化律师执业环境, 对律师法律服务市场进行清理整顿, 严厉打击各种不正当竞争行为。共办理各类案件 2447 件。二是推进政府购买法律服务工作, 积极推动将律师担任法律顾问、信访接待和处理、重大决策等事项列入政府购买法律服务目录。市委、市人大、市政府、市政协 30 多个部门分别成立了法律顾问团或聘请法律顾问。

【深化改革】 一是开展道路交通事故损害赔偿纠纷网上数据一体化处理改革试点工作, 于 4 月份在长葛市事故处理科设置了道路交通事故网上数据一体化处理中心律师值班点。二是积极推进人民陪审员选聘工作, 结合《人民陪审员法》颁布实施, 司法局积极与人民法院协调沟通, 加大对《人民陪审员法》学习力度, 做好人民陪审员选聘工作。

【监督工作】 一是开展人民监督员年度考核工作, 对 3 名许昌市人民检察院人民监督员进行了年度考核。二是监督司法鉴定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行业规范各项制度落实, 使技术手段与行业规范做到紧密结合, 做到按章办事, 用法规、制度约束鉴定行为的全过程, 全年共办理各类鉴定案件 83 件。三是深化公证体制改革。成立了改革领导小组, 办理了事业法人登记证书和法人变更手续。同时, 理顺了编制管理。现在正在依据许昌市关于工资总量核定方面的工作待进行相关工作。共办理各类公证案件 1893 件。

【法律服务】 以高标准建成 364 个村 (居) 法律

服务工作室, 实现全市所有村 (居) 设立法律顾问, 达到公共法律服务全覆盖的目标。全市建立了各司法所、各律所、法律服务所等村 (居) 法律顾问微信群, 实现了线上服务与线下服务的有机结合。各村居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室增加了法律顾问公示牌, 为各村村民提供优质便捷的法律服务。三是制定出台相关工作制度和措施, 严格服务规范。四是积极推进长葛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 (大厅) 和各乡镇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建设。按照 3 + X 的建设模式, 在东区 6 号楼一楼东大厅设立长葛市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并启用。

【组织和队伍建设】 一是坚持全面从严管党治党。明确党组主体责任、党组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其他成员“一岗双责”责任、纪检组长监督责任, 坚持党风廉政建设常常抓, “八项规定”精神常常提, 制度落实常常查, 层层传导工作压力。二是严格规范党内政治生活。配强机关党委、支部领导班子, 落实“三会一课”制度, 开展“主题党日”、机关党员进社区等活动, 实现党内政治生活的经常化、制度化、规范化。三是常抓干部队伍建设。坚持把“学习、忠诚、干净、担当、团结”作为全市司法行政队伍建设的根本遵循, 扎实推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 落实周一“学习日”制度。严管与厚爱结合, 信任与监督同行, 营造了勤于学习、勇于担当、乐于奉献、共谋团结的浓厚氛围。

【领导成员】

党组书记 局 长 张同岭
党组成员 副局长 司林军 王喜安 杜 娟
党组成员 纪检组长 张明记
党组成员 政治部主任 李会彬
副主任科员 汪艳艳

(范 哲)

农业 水利 扶贫

农 业

【概况】 2018年，市农林局坚决贯彻新发展理念，按照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围绕建设现代农业强市，以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四优四化”为突破口，扎实推进结构调整、绿色发展、改革创新、产能提升，全面完成了年度各项目标任务，农业农村经济总体实现了稳中向好、稳中有新，为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作出了重要贡献，发挥了基础性支撑作用。

【粮食生产】 一是夯实农业基础。落实粮食安全生产责任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全市划定粮食生产功能区43万亩，数据库已建立，纸质档案资料 and 光盘刻制归档并报送省农业厅，等待验收；新建高标准粮田1万亩、改造提升12.3万亩，面积达到49万亩。二是调优农业结构。大力推进农业供给



首届“农民丰收节”

侧结构性改革，着力调优调顺调强农业结构，不断提高农业质量和效益。农业种植结构进一步优化，全市粮食总产达到53.1万吨，与去年基本持平；优质专用强筋小麦种植15万亩，亩均效益提高

15%；调减玉米种植面积0.5万亩，优质红薯面积累计达到0.5万亩、大豆2.8万亩、花生4.2万亩，青贮玉米0.3万亩，亩均效益增加300元以上。特色产业优势进一步显现，全市蔬菜复种面积稳定在12万亩，其中优质蔬菜种植面积2万亩，设施蔬菜面积0.3万亩，有效保障了“菜篮子”安全供应。三是强化创新驱动。组织农业科研、教学、推广系统130名农业科技人员，覆盖全市363个行政村，进村入户4000次以上，发放技术手册2万本，召开现场讲座200次以上，受益群众达到2.5万余人。9月21日在后河镇紫荆春天广场，成功举办了长葛市首届“农民丰收节”。农业科技水平进一步提升，引进示范推广各类农作物新品种24个、农业新技术15项，完成农业科研课题、试验项目28项次，全市粮食优良品种覆盖率达98%以上，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达95%，分别高出全省、全国7.5个、25个百分点。

【产业融合发展】 一是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成功创建“国家级蜂产品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先导区”，推动佛耳湖镇创建“蜜蜂小镇”，全市蜂产品行业年出口供货额9200多万美元，实现销售收入40多亿元。推荐福美生物、卓宇蜂业候补国家重点龙头企业，推荐颐恒健蜂产品、中万农业等6家企业申报河南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推荐长葛市鼎诺种植种业合作社申报国家级示范社。至2018年底，许昌市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68家（国家级1家），新增农民专业合作社49家，总数达到517家（其中国家级示范社3家，省级4家，市级示范社21家）；新增种粮大户51家，总数达到211家；新增家庭农场55家，总数达到141家。二是培育新产业新业态。打造以东部豫粮现代农业科技（产业）园，南席镇“四园一区一群”（“健康疗养园”“林果产业园”“中药种植园”“板材加工园”“农业示范区”“辣椒冷库群”），中部中

万、鑫亮源和香桂湾休闲观光旅游区,西部福多多生态休闲示范园,以水磨河村为中心的田园综合体等都市生态农业示范园区,截至2018年底,全市都市生态农业企业已达35家,业态分布错落有致,其中生态设施型农业10家,观光休闲型农业23家,加工型农业2家;按类型分类综合园区达24家,特色园区已达11家。三要创新融合机制。一方面,依托现代农业发展共同体,注重延长产业链、价值链和利益链,提高新型经营主体的带动能力,将更多的一家一户的小农户纳入规模经营体系,促进小农户与现代农业有机衔接,加入共同体的种粮大户与合作社达到148家,土地面积达到13万亩。另一方面,以新型职业农民培育项目为载体,发挥农广校和培训基地的主阵地作用,选择有特色、有优势的农业产业,利用田间学校,培育340个新型职业农民(其中合作社骨干150人,两专服务型190人),为乡村振兴提供人才支撑。

【质量兴农】 一是强化农业标准化建设。大力推进“三品一标”认证,长葛市有效期内“三品一标”生产基地18家,其中无公害农产品产地16家(含无公害淡水鱼生产基地),无公害农产品22个,绿色食品3个,总生产面积达到5.1万亩。佛耳湖镇尚庄村被评为第八批全国一村一品示范村镇。加大标准化管理力度,落实标准生产实施规程,从规范生产记录台账抓起,重点监督龙头企业、获证农产品生产企业落实“五有一追溯”要求,实现规模化生产经营主体全覆盖。同时,抓好标准宣传推广,开展“放心农资下乡”“农产品专项整治”“食品安全宣传周”等活动,让更多农业从业者了解标准、采用标准。二是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能力建设。围绕创建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加快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体系建设,全市建成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点4个(其中省级追溯点2个、许昌市级追溯点2个)。加强质量监测和抽查,完善从龙头企业到规模化种养基地,从常规区域到问题易发区域的例行监测体系,全年完成抽检样品7857个(其中蔬菜样品5893个,水果样品1964个),抽检合格率达98%以上。三是培育壮大农业品牌。按照“品牌强农”要求,把农业品牌建设贯穿农业供给体系全过程,蜂产品、中万酵素、石象豆腐和胡萝卜、南席小磨油、孟排大葱等

都是很有优势、有竞争力的优质农产品,要努力打造成区域共用品牌。要鼓励支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注册商标、注册品牌,打造一批知名农业品牌,提高市场知名度和影响力。

【项目建设】 坚持把项目作为促投资、稳增长的重要抓手,实施生态水系暨农林重点项目4个,完成投资1565.2万亩,其中:①信息进村入户工程项目,总投资240.2万元,已于2018年8月底完成269个益农社的建设,完成省定任务。②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试点项目,总投资986.89万元,该项目由四个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实施,项目分五个标段,截至2018年底一标段建设基础,购置仓储设备完毕;二标段土建、基础、承重地梁全部完成;三标段加工车间和冷藏库基础槽浇筑完毕,葡萄长廊路面及立柱基础施工完毕;四标段土墙施工完成,骨架、支撑梁、支撑柱、后坡全部安装完毕。无滴膜、保暖被、卷帘机等设备正在购置;五标段所有物品(含软件设备等)采购完毕,全部交付,验收完毕。③农产品产地初加工(冷库)项目,省农业厅下拨资金200万元,建设50吨冷库15座,100吨冷库12座,已于9月初完成建设任务,现正在组织迎检验收。④河南省农业产业化集群发展资金项目,省农业厅拨付100万元,许昌追加38万元贴息补助,该项目于8月完工。除承担农林重点项目外,农林局全年共实施补助类项目10个,投入资金总额9342.12万元。

【农村民生民本政策落实】 一是全面落实各项惠农政策,全市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6466.5万元、贫困生补贴1462.216万元、农村低保、五保户补贴2434万元、计生奖励补贴78万元、农村社会养老保险金6018万元、农机具购置补贴1174万元。二是加强农业投入品监管,组织农资打假专项治理行动,对全市180余家农资经营门店开展农药经营许可办证审理,受理申请并办理非限制性农药经营许可证100余份。截至2018年底,全市累计发放宣传资料4万张,接受群众咨询130人次,出动执法人员800人次,执法车辆160台次,整顿检查农资经营门店及企业1200个次,共检查种子3000吨、农药11吨、肥料6000吨,共查处农资违法案

件立案 21 起。三是启动土壤污染防治攻坚,开展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完成全国污染源普查农业源普查方案,科学编制《长葛市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实施方案》《长葛市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重度污染耕地种植结构调整或退耕地还林还草工作实施方案》和《长葛市土壤污染防治攻坚战受污染耕地土壤治理与修复工作实施方案》等文件,在全市划定污染耕地面积 3799 亩,完成全市 12 个农产品产地土壤环境例行监测农产品样品采集工作。四是全面推广测土配方施肥技术,采集耕地质量调查土样 47 个,完成检测样品 47 个,获取土壤养分及重金属结果 347 个,全年累计推广测土配方施肥面积 125 万亩,免费为 12 万农户提供技术服务,施用配方肥面积 36.5 万亩,配方肥施用量 1.83 万吨,亩减不合理施肥量 1.1 公斤(纯量),亩均节本增效 45.3 元。

【农作物秸秆禁烧常态化】 全市“蓝天卫士”在线率达到 100%,实行监控平台 24 小时值班制。尤其是“三夏”“三秋”重点时段,建立健全了“市督导、乡主体、村落实、组管片、户联防”禁烧工作机制,坚持做到人员、职责、办公地点、交通工具“四落实”,领导、措施、督导、奖惩“四到位”,确保禁烧“空间覆盖无空白,职责落实无盲点,监督管理无缝隙”,圆满完成“三夏”、“三秋”全面禁烧目标任务,空气质量进一步改善,为打赢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做出了积极贡献。

【农村电子商务】 以益农信息社建设为抓手,加快农村流通设施信息化改造,建设完善农村流通电子商务公共服务平台和农村电子商务综合服务网络体系,全市建成 269 个益农信息社站点。以众品公司旗下的“鲜易网”为依托,构建全国生鲜食材交易平台,通过互联网+电子商务,打造生鲜供应链“O2O”和“B2B”模式,依托食品产业链和温控供应链,集成生鲜食品交易能力、集采能力、食品安全保障能力和配送服务能力,实现了快速发展。2018 年底,日均交易额突破 3000 万元。以岗李村蜂产品电商物流园建设为抓手,推动蜂产品电商规范化、规模化建设,已建设物流仓库 6000 立方米。全市蜂产品电商企业 600 多家,拥有“卓宇蜜坊”“杰蜜尔”“名优”地域特色的知名网销

品牌 3 个,蜂产品特色村 4 个。11 月 13 日,成立了长葛市蜂产业大数据中心及质量检测中心,使长葛蜂产品制造业走上智能化转型升级之路,为打造行业领先、国内一流的蜂产业搭建平台。

【脱贫攻坚】 一是组织领导到位。成立了由局长任组长、班子成员任副组长的脱贫攻坚工作领导小组(下设 8 个专项工作组),印发了 5 个扶贫专项行动方案,使农业行业扶贫走向了规范化、制度化。二是产业扶贫到位。依托涉农龙头企业、种粮大户、合作社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带动特色产业基地建设,促进扶贫工作市场化,推动市场主体和贫困户双赢。年内,长葛现代农业发展共同体和长葛种业联盟内的会员大户吸纳贫困人口劳动力就业 500 多人,国家级龙头企业众品公司以金融扶贫的形式带动贫困户 944 户,省级以上龙头企业带动贫困户 34 户,省级以上示范合作社带动贫困户 9 户。建立农技人员与贫困村“一对一”帮扶机制,全局 52 名农业科技指导员分包了全市 1917 个贫困户,集中组织农技培训 12 次,培训贫困户 427 人次,增强了贫困户的致富能力。通过创建益农信息社为贫困户提供信息服务,争取上级资金 240 万元,为全市 269 个行政村建起了益农信息社,其中 21 个贫困村全覆盖,上门培训贫困人口 20 人。9 月份,佛耳湖镇官亭村益农信息社负责人司建华作为建档立卡贫困户,先后参加了许昌市豫建益农信用卡发放仪式和中国农业信息化高峰论坛,并做了经验交流。三是驻村帮扶到位。抽调 9 名责任心强、工作经验丰富的同志到后河镇的 7 个村担任帮扶队员和网络员,结对帮扶贫困户 12 户 22 人,其中三角王村是农林局派驻的第一书记村。全年累计筹资 16 万余元为帮扶村、贫困户改善生产生活状况,落实“六改一增”政策。四是沟通协调到位。积极与市扶贫办沟通对接,科学调整扶贫思路和扶贫重点,为脱贫攻坚工作顺利实施奠定基础。组织动员 7 家蜂产品企业深入分包村开展扶贫志愿活动,一方面,每一季度为各村“爱心超市”捐赠 2000 元的生活用品,全年累计提供资金不低于 5.6 万元,直到脱贫攻坚任务完成。另一方面,广泛吸纳贫困户劳力到企业就业,拓宽就业扶贫渠道。协调保险公司结合农业保险,在全省率先推出保险扶贫产品,为贫困户提供协保员岗位,每人每月 200

元,促进了贫困户增收脱贫。2018年,人保公司和中原农保共为1095名贫困人口协管员提供了268.2万元工资收入。五是工作保障到位。按照“干部当代表,单位作后盾,领导负总责”的工作机制,选派年轻有为的后备干部任第一书记、扶贫队员和网格员,彻底脱离原单位工作,一心一意投入扶贫工作中去。此项工作在全市脱贫攻坚扶贫帮扶部门考核中排名靠前。

【农村改革】 一是继续完善三权分置制度推进工作。长葛市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已全部完成,新版证书发放实现了应发尽发。截至年底,全市已加入共同体的种粮大户与合作社已达148家,土地面积达13万亩。在此基础上,通过土地流转、土地托管、土地入股等形式,发展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实现农村土地由农民使用向多主体使用转变、由生产使用向多功能使用转变。二是积极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制定下发《长葛市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工作实施方案》和工作台账,编撰《长葛市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资料汇编》1000余份并发放至各镇办、村居。召开市、镇办、村居三级动员培训会120余次,培育技术“明白人”380人。各镇办成立以党委书记为组长的改革领导小组、召开产权制度改革动员大会。各村成立村级产权制度改革领导小组、清产核资工作组、成员界定工作组。全面开展人员身份界定、清产核资等产权制度改革工作。2018年,全市已完成364个村居、2631个村民小组的清产核资工作;共清理出账面资产总额51170.2万元,核实资产总额123251.1万元,集体土地总面积60.24万亩。此项工作整体进度在许昌市始终排名第一,多次代表许昌市接受省政府检查并受到表扬。

【领导成员】

市委农办主任 农林局党组书记 局长
马根卿

党组成员 副局长 杨红亮 高玲君(女)
王中学 栗占民 赵自明

(张改霞 王伟华)

林 业

【概况】 2018年,长葛市林业发展中心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确定的“绿满长葛”工作目标,以国家储备林基地建设为中心,以生态廊道绿化和乡村生态绿化为抓手,大力推进林业重点生态工程建设,不断加强林业队伍自身建设,强化森林资源保护管理,林业各项工作取得实效。

【林业生态建设】 市林业发展中心依托“绿满长葛”行动,扎实推进林业生态建设。2018年全市共完成林业生态建设面积50333亩,占计划任务的118%,并顺利通过河南省、许昌市两级核查验收,合格率达97%。各项重点工程完成情况:一是国储林基地一期项目建设,完成造林面积22000亩,栽植油松、三角枫、五角枫、楸树、榉树等各类苗木256万余株。二是廊道绿化,以各级廊道为骨干,增加道路两侧绿化宽度和厚度,着力打造全域“绿色长廊”。全市完成新建廊道总里程121.5公里,绿化面积8395亩,栽植各类苗木107万株,主要有郑许快速通道、京港澳高速、徐庶大道、老107线、代号公路及县乡道路等;道路单侧绿化宽度为20—50米,在林带外侧开挖育林隔离沟,实现农田和林带分离,便于管理养护。三是乡村绿化,紧紧围绕乡村振兴战略,以村庄、林网、片林为重点,通过点、线、面生态绿化全方位打造美丽宜居乡村。农田林网完成1110亩,达到有路有树,凸显林网的防护效果;生态村绿化和提升完成133个,面积2245亩,重点实施街道绿化、街头游园、庭院绿化。四是荒片林完成1841亩,重点利用村庄周边的荒地、边角、沟渠等地块“见缝插绿”营建村庄绿地片林。全市造林整体规模的扩大,也促使长葛市绿化水平由量变到质变。

【森林资源保护】 通过强化各级防火责任、加大防火宣传、依法治火力度,积极落实护林防火队伍建设和防火巡查等手段强化森林防火工作,全年全市没有发生重特大森林火灾,确保森林资源安全。二是森林病虫害防治力度加大。首先成功实施飞机

防治, 飞防总面积 22000 亩; 其次组织森防站技术人员深入各镇办开展森林病虫害调查, 并及时协调镇办组织人员开展群防群治, 人工防治总面积 33000 亩, 出色完成了对杨树食叶害虫等重大林业有害生物的防控工作, 确保了林木的正常生长不受影响。三是严格执行森林采伐限额和征占用林地审批制度, 林木凭证采伐率、办证合格率均达到 90% 以上, 征占用林地审核、审批率达到 95% 以上。四是开展森林督查工作, 对全市 100 个林地图班进行核查。五是开展第九次森林资源连续清查工作, 对全市 38 个样地内树木相关因子进行调查。六是组织森林公安局、林政稽查大队扎实开展各项严打行动, 依法依规打击涉林违法犯罪行为, 共查处各类涉林案件 70 起; 其中刑事案件 8 起, 公安行政案件 6 起, 林业行政案件 56 起, 打击处理违法犯罪人员 70 人次, 有力地保护全市森林和野生动植物资源安全, 促进全市林业健康快速发展。

【林业产业】 2018 年全市林业产业总产值累计完成 275317 万元。其中第一产业产值完成 32064 万元, 第二产业完成产值 228287 万元, 第三产业产值完成 14966 万元, 呈现出林业产业的良好发展势头。各产业发展情况如下: 一是改变造林模式、调苗方式、造林验收补贴办法促进第一产业的增长, 继续在全市全面推行镇办自主造林模式, 造林苗木由镇办统一调运, 栽植时林业部门和镇办安排技术人员对挖坑、苗木、栽植、浇水、涂白等各个环节严格把关, 造林结束后由镇办提出申请验收, 市政府组织验收, 根据成活情况进行以奖代补。二是积极指导板材加工企业转型升级, 培育人造板龙头企业, 重点扶持中高密度板材和复合家具、装饰两大企业做大做强, 成为区域骨干、龙头和生产核心。引进有实力大企业、大集团, 新建人造板材加工企业, 实施木材的精深加工, 形成新的木业龙头。三是充分发挥林业职能作用, 组织生产企业参加国内林产品博览会, 拓宽企业家视野, 尽快适应产业提升大潮, 引领企业走高精尖发展之路。四是倾力打造城郊森林公园、城市游园及生态村绿化, 拓宽新的旅游资源促进全市旅游产业增长。

【林木种苗】 一是认真落实林木种子行政许可制度, 加强对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核发的管理,

严格申请人资格和条件审核, 严格规范种苗生产经营许可证的办证程序, 严把林木种苗生产经营市场准入关; 并强化对被许可人的动态监管和服务, 尤其是事后监督检查, 创新监管方式, 改善监管效果。二是加强重点工程造林苗木种苗质量监督检验工作, 对本辖区内国家投资及国家投资为主的林业重点工程造林项目使用的种苗质量进行全面检查。检查结果显示, 2018 年全市林业重点工程造林良种覆盖面广, 苗木质量高, 苗木合格率达到 98% 以上, 成活率达 97% 以上。三是认真组织开展林木种质资源外业补充调查工作, 对全市国储林项目逐树种进行全面普查。四是做好食用林产品安全监管工作, 对全市 12 家有产出的食用林产品企业进行定期检查, 确保食用安全。五是做好种苗欠缺调剂信息管理工作, 在造林关键时期, 明确专人负责种苗信息工作, 设立、公布种苗信息调剂值班电话, 认真收集、整理种苗供求信息, 定期汇总上报。

【精准扶贫】 2018 年林业发展中心成立脱贫攻坚驻村工作队, 重点帮扶董村镇盆刘村和柳庄村。一是结合实际, 建立结对帮扶机制, 驻村队员每人联系 2—3 家贫困户, 坚持“五天四夜”驻村工作制度, 帮助制定脱贫方案, 落实帮扶措施。二是通过自身优势对帮扶村大街、村委、学校进行绿化, 改善村民居住、生活环境。三是建立爱心超市, 鼓励贫困户积极投身自主创业、改善居住环境、参加公益劳动。四是先后制定了《精准扶贫工作实施方案》《林业产业脱贫攻坚行动方案》《林业产业脱贫攻坚问题整改工作方案》, 鼓励发展用材林和特色经济林, 扶持林下经济, 实施林业生态扶贫, 充分发挥林业在脱贫攻坚和助农增收方面的重要作用。

【领导成员】

党支部书记	主 任
	张建设 (1 月兼任党总支书记)
党总支书记	申凤娥 (1 月离)
党总支委员	副主任 王海涛 李会霞
党总支委员	森林公安局局长 胡全利
党总支委员	纪检组长 韩清智

(王许平)

畜牧业

【概况】 2018年,全市生猪生产持续发展,牛羊生产稳中向好,奶业生产稳中有进,家禽生产稳中有增,养殖效益整体较好。全市肉、蛋、奶产量分别达到8.6万吨、5.2万吨、1.8万吨,牧业产值与上年持平略增,连续十二年荣获“全国生猪调出大县”。

【生态畜牧业建设】 全市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配套率达到88.6%,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81%,承担的民生实事全面完成,被评为优秀等次;全市创建国家级生态畜牧业示范场4个、省级生态畜牧业示范场6个,改造升级粪污处理利用设施规模场98个,累计建成“种养结合”生态循环畜牧业示范场14个。

【沿河养殖场关停工作】 协助各镇办对全市沿河两岸养殖场进行摸底排查,共排查出散养户68个,其中:运行的39个,停产的29个,针对发现问题,已要求相关镇办督促辖区内养殖企业限期整改。

【动物疫病防控】 组织开展了春秋两季集中免疫,全年共免疫牲畜生猪口蹄疫45.91万只、牛1.34万只、羊5.45万只;小反刍兽疫2.66万只;高致病性禽流感217.83万羽(其中鸡194.81万羽、鸭11.01万羽、鹅5.26万羽、其他6.75万羽),应免畜禽免疫密度到达了100%,抗体合格率达到70%以上。

【非洲猪瘟防控】 2018年,全省非洲猪瘟防控攻坚战打响后,长葛从宣传、值守、排查和抓关键措施等方面做好防控工作。

坚持加大宣传力度。印制发放张贴各类非洲猪瘟防控宣传资料3.1万份,做到宣传无空档。坚持备足防控物资。采购消毒药品14吨,防护服1500套,电动喷雾器12台,动物尸体袋3000个,折叠床10张,帐篷10顶。坚持做好应急值守。落实了

24小时应急值班和领导带班制度,设立4个临时监督检查站对运输畜禽及产品车辆查验验物和消毒,全年共检查消毒车辆3400台次,消毒活畜禽42万头只。坚持抓好全面排查。由各办组织开展全面排查,以村为单位实行网格化管理和日报告零报告制度,全年全市共排查养猪场、屠宰场、无害化处理场等各类场所15万场次,排查生猪2410万头次,没有发现非洲猪瘟疑似病例。坚持抓好关键措施落实。2017年11月16日武国定副省长在全省非洲猪瘟防控工作第八次电视电话会上提出了“五控一隔离”防控措施(即:控猪、控肉、控泔、控宰、控检,构筑生物安全隔离带),长葛认真抓好落实。一是严把源头关,控好“猪”。发放消毒药品13.5吨,指导养猪场等各类场所严格落实消毒措施。二是严把流通关,控好“肉”。市场监管部门加大督查力度,坚决杜绝从疫区或高风险区购置猪肉制品,实施监督检查367场/次,下发整改通知书63份。三是严把饲喂关,控好“泔”。持续开展了“泔水猪”专项整治行动,全市已停止饲喂泔水的88家猪场,无反弹现象。四是严把屠宰关,控好“宰”。开展生猪屠宰场动物防疫条件专项治理行动和生猪屠宰执法专项整治行动,关停2家B类屠宰场,责令停产整顿2家。严把进场消毒、瘦肉精监测、12小时静养、检疫检验等措施落实,确保生猪屠宰环节非洲猪瘟防控安全。五是严格检疫监测,控好“检”。督促屠宰场购置PCR非洲猪瘟检测仪4台,开展屠宰场非洲猪瘟检测。六是严把生物安全,圈好“带”。由各镇办对辖区“两场”(规模化猪场、种猪场)周边三公里散养户进行了宣传、动员、排查,引导散养户退出散养、退出庭院、退出村庄,全市规模养猪场已完成生物安全隔离带建设,年内已退出养殖52户。

【质量监管】 深入开展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隐患排查、禽蛋产品质量安全集中治理、瘦肉精等5项质量安全专项整治等行动。2018年全市共查办畜牧兽医案件23起,其中动物卫生监督案件18起,兽药饲料案件5起,涉案金额达7.8万元,已全部结案。改变了抽检模式,增加了检测项目(新购置水分检测仪),扩大了检测范围,扎实做好畜产品质量安全形势的研判工作,全年共送检各类样品(含日常监测)1.5万批次,合格率达99.98%,

畜产品质量安全持续形势稳定。2018 年产地检疫畜禽 95.5 万余头（只），其中生猪 41.3 万头，牛 98 头，禽类 54.1 万（只）；出具动物检疫合格证明（动物 A、动物 B）5333 份；屠宰检疫生猪 59.1 万头，检疫肉品 8.7 万吨；出具动物检疫合格证明（产品 A、产品 B）107699 份，回收检疫证明 14993 份；消毒车辆 16.8 万辆；实施各类“瘦肉精”检测 20110 头份；发放动物免疫耳标 52.9 万套；开展各类专项整治活动 5 次，出动执法人员 1480 余人次，执法车辆 1020 余台次，监督检查各类场所 1840 个次；监督无害化处理病死畜禽 6.5 万头，病害动物产品 524.1 吨；配合省市畜产品质量安全抽检 133 批次，“瘦肉精”抽检 470 头份。

【畜牧产业扶贫】 积极实施千企带万户、就业帮扶、示范养殖、技能培训等行动。全市 16 家涉牧企业参与了“千企帮千村”帮扶活动，帮扶资金共计 41200 元，安排 6 人就业；加大宣传培训力度，印制精准扶贫宣传彩页 6000 份，制作精准扶贫科普知识助推畜牧产业扶贫版面 8 块。累计开展集中培训 3 期，“一对一”技术培训 16 期，累计培训 490 人次，发放养殖技术手册近 2000 册、扶贫宣传册 3000 册、倡议书 200 份，发放消毒物品 100 余件，各项指标均超额完成了目标任务。

【培训教育】 坚持素质教育和党性修养“两手抓、两不误”，不断增强畜牧兽医队伍的活力与生机。一是抓好业务培训，强化素质教育。利用市委党校和省内涉牧院校等平台，抓好业务技能培训，不断增强畜牧兽医队伍的履职能力。2018 年，先后举办培训班 15 期，培训人员近 3000 人次。二是抓好廉政教育，增强党性修养。坚持把戴党徽、诵誓词、缴纳党费、“政治生日”、民主评议、志愿服务、主题党日等规定动作融合起来，统筹兼顾，稳步推进，切实抓好党员干部队伍的党风政风教育，在全系统营造了风清气正、廉洁奉公、谋事创业的良好氛围。

【领导成员】

局 长 党组副书记 王 红
党组书记 刘建成

党组成员 主任科员 刘长明

主任科员 郭龙吟

党组成员 副局长 李宝立 鲁红军 侯宇亮

党组成员 疫控中心主任 杨金玲

副主任科员 辛东宝 张书安

（于俊涛 冯恒亮）

农业机械管理

【概况】 2018 年，在长葛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在许昌市农机局的指导下，经过全体干部职工的共同努力，农机化水平得到了巩固和提高。全市小麦机收率达到 99%，机播率 98%，秸秆还田率 99%；玉米机播率达到 98%，机收率 86%，秸秆还田率达到 98%。小麦和玉米等主要农作物实现了全程机械化。

【社会化服务】 至 2018 年，全市现有农机专业合作社 34 家，拥有农机具数量 2167 台，其中 73.5 千瓦以上拖拉机 398 台，联合收获机 242 台。一是精心组织重要农时机械化生产活动。强化农机跨区作业的组织管理和信息引导，搞好作业进度统计和机具调度，保障了重要农时机械化生产活动高质量、高效率进行。二是指导先进示范农机合作社做大做强，重点从制度完善、财务管理、档案整理、机库维修改造、机械保养、环境卫生等方面进行补充完善、整改提高。三是积极组织农机专业合作社理事长参加许昌合作社理事长培训班和相关的农机演示会，全年共举办了 2 次培训班和 3 次演示会。

【“三夏”“三秋”农机会战】 一是认真做好准备。在农作物收获前，对全市的收获机械进行全面的摸底调查，详细掌握联合收获机的拥有量，缺口数量。二是对全市的收获机械及配套的农机具进行全面检验，免费发放联合收割机跨区作业证 418 张，保证机械顺利投入农业生产。三是局指挥中心积极与许昌市综合（信息）服务中心对接，免费为收获机械安装作业智能服务终端，并引导他们加入许昌市滴滴农机服务平台，为机手提供更加快捷的服务。“三夏”“三秋”中，全市共引进联

合收获机械 1300 多台,有力地服务了全市农业生产。四是成立了工作指挥部,指挥部下设 4 个工作组。综合协调组负责人员及车辆调配,为全市作业的收获机械提供收获信息、机车维修等服务;宣传报道组负责宣传农机在农业生产中的突出作用以及“三夏”“三秋”生产中典型人物和事迹,及时编报农机生产和机收进度等相关报表;农机安全生产与事故处理组负责生产过程中农机安全生产知识宣传,及时处理机手在作业过程中的矛盾和纠纷;办公室值班组负责搞好上情下达、下情上报和后勤工作。

【农机购置补贴】 2018 年,共争取到国家农机购置补贴资金 1174 万元,省级补贴资金 200 万元,在省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出台后,结合长葛农机化发展实际,制订了《长葛市 2018 年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对补贴目录范围内机具敞开补贴,并实施了农用航空器实验示范项目。全市共办理补贴机具 431 台(套),收益 318 户,使用国补资金 624.8 万元。积极实施农用航空器实验示范项目,共计办理农用航空器 10 台,使用省补资金 37.2 万元。

【农机安全监理】 一是认真做好农机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活动。每周至少两次到各乡镇农机合作社、农机大户家中,实地检查农机安全生产隐患,全年,共排查安全隐患 126 起,整治 126 起。二是加强农机安全教育活动。全年共向农机手发放农机安全生产宣传手册和宣传单 8000 余份,与农机合作社签订农机安全责任保证书 1000 余份。三是切实做好农机办证、入户和年度检验工作。全年共办理拖拉机、联合收割机登记入户 193 台,办理驾驶证 129 人,检验农业机械 807 台。

【项目建设】 成立项目领导小组,确定省级示范合作社为众农机专业合作社为示范基地依托单位,示范面积 180 亩。培育军立、长付、升达、书营等 4 家农机专业合作社为项目科技示范主体。同时,派出技术指导员 13 名,对全市的四个科技示范主体实行责任分包制,确保了项目正常实施。

【理论学习】 一是全面从严治党常抓不懈。全年

共开展班子成员到分包联系点廉政教育活动 12 次,召开民主生活会 3 次。二是进一步完善政治理论、业务知识学习和廉政学习制度,每周二、周五进行集中学习,每月 10 日开展“主题党日+”活动,确保了“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三是狠抓反腐倡廉工作。按照“四个责任”要求,制定《农机局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方案》,层层签订目标责任书 19 份。

【精准扶贫】 2018 年,农业机械管理局共派出 9 名同志到老城镇开展扶贫工作。一是拿出了 25000 元的资金用于所联系村的爱心超市建设和贫困户的节日慰问。二是帮助 10 户 20 人办理了慢性病卡。三是为贫困户提供就业信息,使 12 户 15 人实现了转移就业。通过帮扶,9 户 23 人实现了脱贫摘帽。

【领导成员】

局 长 高瑞亭
副 局 长 张喜堂 张继红 赵彦丽
纪 检 书 记 赵红伟
主 任 科 员 徐书民
副 主 任 科 员 朱巧焕

(魏学营)

水利建设

【概况】 2018 年,市水利局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圆满或超额完成了各项年度目标任务,生态水系项目、中小河流治理项目、农田水利项目、农村饮水安全和河长制等工作有序推进。全市新增高效灌溉面积 4 万亩,新打配套机井 746 眼,维修机井 400 眼;河道清淤疏浚 28.727 公里;解决农村饮水不安全人口 10212 人。

【清漯河治理工程】 清漯河综合治理工程是集调水、蓄水、补源、灌溉、治污、生态修复、景观建设为一体的综合性水利工程,项目投资 12.5 亿元,全长 16.7 公里,一期工程于 2018 年 7 月正式开工建设,主要建设内容实施河道工程、新建桥闸、桥梁景观提升及二级景观节点工程,估算投资 5.5 亿

元，年内已完成60%。

【增福湖水库扩容工程】 增福湖扩容工程是长葛谋划的重要的环境用水水源地，也是长江水、黄河水和淮河水三水汇集的水源枢纽工程。2018年经过扩容改造，湖面面积扩大到700亩，库容由60立方米增加到360立方米，贯通了长48公里的引黄入长调蓄工程、南水北调应急分水工程，4月份试蓄水，10月份正式蓄水，成为长葛清颍河环境用水和许昌市水生态城市用水的重要保障。

【大狼沟治理工程】 大狼沟治理工程，全长23.877公里，治理标准为五年一遇除涝，十年一遇防洪。主要建设内容：一是按除涝标准对全段河道进行疏浚。二是拆除重建桥梁14座、维修加固2座。三是排涝涵闸拆除重建3座、维修加固5座。四是河道险工段加固处理2.73公里，年内已完工。

【石梁河治理工程】 石梁河治理工程，全长4.85公里主要治理内容是对全段河道清淤疏浚，生态护砌6600米，年内已完成70%。

【高效节水灌溉示范项目】 老城镇精品园项目涉及老城镇的6个行政村，建设面积1万亩，总投资1612万元，于2018年5月竣工；后河镇精品园项目涉及后河镇8个行政村，建设面积1万亩，总投资332万元，工程正在扫尾。

【农田水利项目县】 2017年农田水利项目县建设项目建设规模2.251万亩，项目总投资3000万元，涉及佛耳湖镇、大周镇、石象镇3镇12个行政村，项目已完工。2018年农田水利项目县建设项目建设总投资2400万元，涉及石固镇、大周镇、董村镇3镇9个行政村，建设规模2万亩，年内已完成90%。

【水资源管理】 围绕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完善各项制度措施，强化节约用水、依法治水。3月22日“中国水周”和“世界水日”，在新区广场举办水法规宣传活动，增强全社会的水资源保护意识和水患意识。建立取用水管理台账，强

化水资源税征收管理，及时向税务部门报送纳税户的取水量，2018年全年协助税务部门征缴水资源税628万元，加大污水处理费征收力度，全年共代征污水处理费178万元。全年共计关闭企事业单位自备井6眼，压减地下水开采量18万立方米。

【河长制工作】 完成了全市14条河流、2条调水干渠的“一河一策”方案的编制，建立了“一河一档”。全市三级河长开展巡河护河工作，2018年县级河长10人共巡河40次，镇级河长16人共巡河516次，村级河长204人共巡河21212次。按照省、市河长办工作部署，全市开展了两个月的河流清洁行动，出动机械台班704余台次，累计投入人工4828人次，共清理垃圾、杂草3921.6立方米，投入资金280万元；深入开展河湖“清四乱”专项行动，对纳入市级河长制管理的河流存在的“四乱”进行深入细致地排查摸底，建立问题台账，到2018年底全市共清理河湖“四乱”问题90余处。

【库区移民集中扶持】 2018年度共完成库区及移民村后期扶持项目建设3个，共改建村间及村内道路4条1.14公里、增福镇、佛耳湖镇打配机井9眼、铁炉村健身广场1处2000平方米等。共投入资金132万元。同时，完成了2018年全年移民后期扶持资金发放，共发放移民后期扶持直补资金共1327户4779人284.94万元。

【农业水价综合改革】 长葛被列入河南省农业水价综合改革试点县市，按照试点先行的原则，选择许昌市老50万亩高效节水灌溉示范区内石象、南席、古桥三个镇94个行政村，面积15.9万亩，作为改革对象。2018年，共安装计量设施3000个，其中信息化智能井房650个，刷卡取电设施537个，计电设施1813个，已完成了既定的改革任务。

【环境供水保障】 对小洪河、机场河、关庄湿地等重点水利工程强化管护措施，建立长效管护机制，每年投资170万元用于城区河道水面保洁。全市河湖面貌得到有效改观，实现了“水面无杂草和漂浮物、水中无阻水障碍物、堤岸无垃圾、河道无违章建筑”的“四无”目标。2018年向许昌市

提供环境用水 2000 多万立方, 河湖水系考核多次在许昌市名列第一。

【扶贫工作】 围绕分包坡胡镇 5 个行政村的脱贫攻坚任务, 坚持工作重点下沉, 选派优秀扶贫工作队队员驻村帮扶, 积极开展扶贫济困活动, 分别在春节、国家扶贫日、学雷锋志愿者活动月等时期, 2 次向爱心超市捐赠米面油、生活用品, 5 次到贫困户家中开展义务劳动, 送温暖活动, 同时积极开展水利系统“周二扶贫日”帮扶活动。

【新闻宣传】 认真搞好新闻信息宣传工作, 结合水利工作实际, 2018 年, 共报送各类信息 260 余条, 其中省水利网发布信息 10 条, 许昌市政府网站发布信息 5 条; 《长葛信息》刊登信息 15 条; 《长葛报》刊登报道 10 条; 长葛政府门户网站发布信息 75 条, 对全市树立整体水利形象、争取国家、省、市一系列重大水利项目产生了积极影响。同时, 落实了新闻发言人、网络评论员制度, 圆满完成了党报、党刊征订任务。

【领导成员】

党组书记 局长 姚晓飞
 党组副书记 张勤有
 党组成员 水务集团董事长 薛凤玲
 副局长 赵绘杰 胡水欣 谷智建 武彦军
 主任科员 郭应学 李 钊
 副主任科员 赵绍宏 顾景发

(顾景发 范全军 黄 韬)

南水北调工作

【概况】 南水北调中线总干渠长葛段长 11.3 公里, 设计建设公路桥梁 14 座, 铁路桥梁 1 座, 倒虹吸工程 5 处等。南水北调中线总干渠长葛段长 11.3 公里, 设计建设公路桥梁 14 座, 铁路桥梁 1 座, 倒虹吸工程 5 处等。长葛市安置丹江口库区第一批安置移民和尚桥镇新张营村 505 户 2048 人, 长葛市安置丹江口库区第二批移民共计 589 户

2346 人。

【移民后扶项目】 2018 年共实施移民后扶项目 8 个, 共计 500 万元, 包括移民新村基础设施建设、生产发展项目。至年底, 佛耳湖镇农田水利配套及村容村貌工程、下集村农家乐工程、和尚桥镇新张营村西南道路及清淤工程、和尚桥镇新张营村三八沟广场绿化亮化工程、石固镇村外道路及清淤工程已全面完成。石固镇门伙村莲藕池工程、石固镇门伙村养猪场项目正在紧张建设之中。

【南水北调增福庙应急分水工程】 线路全长 1010 米, 项目投资 960 万元, 是利用南水北调水源通过增福湖向清潞河和许昌市生态环境用水保障的重要载体, 应急分水工程列入长葛生态水系重点项目中, 起步最晚, 手续办理最快, 推进速度有序, 仅用 3 个月时间就完成了规划设计、项目环评、土地组卷、修规编制、招投标等程序。已完成了管线沟槽开挖、管道铺设、土方回填等任务, 管理房建设和消能池建设, 并与 4 月份实现了向增福湖调水。

【施工影响处理工程】 南水北调临时用地灌溉恢复工程已完成招标并开始施工, 工程内容为新打配机井 24 眼, 新修泥结碎石路 800 米, 工程计划投资 240 万元, 项目涉及南水北调工程沿线的后河、坡胡两个乡镇, 其中打井工程已完成 19 眼。

【干线工程验收】 2017 年 12 月长葛市南水北调中线工程征迁安置县级自验工作开始后, 及时成立县级自验工作领导小组, 对长葛市征迁涉及的 2 个乡镇的永久征地移交、临时用地移交返还和退还、农村征迁生产安置、搬迁安置、集中安置点基础设施、农副业迁建、影响处理、专业项目、用地手续办理、资金计划执行情况和资金使用管理等内容逐村、逐户逐项进行了验收。分别形成了征迁安置组自验意见书、档案组自验意见书、资金组自验意见书、县级自验意见书和县级自验实施管理报告, 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召开县级自验工作会, 2018 年 6 月 20 日完成许昌市南水北调办公室对长葛征迁安置工作的验收。

【南水北调配套工程验收县级】 全市配套工程征

迁验收工作，已按照《河南省南水北调受水区供水配套工程建设征迁安置验收实施办法》成立了长葛市南水北调总干渠及配套工程征迁安置自验委员会。印发了征迁验收实施大纲。配套工程征迁验收已完成了 17、18 号线路永久用地征收、临时用地征用和退还、副业迁建、工程影响处理；对征迁资金计划情况、执行情况、资金存量进行了盘存，完成了表格填充，征迁资金复核；同时，认真按照档案验收大纲要求收集、整理各类文档，规范各项条目，完成了配套工程征迁档案县级自验。

【脱贫攻坚】 坚持把扶贫与扶志相结合，认真履行职责，派出两名工作队员与原工作脱离，吃住在工作一线，严格坚守“五天四夜”工作制，认真落实每周二扶贫工作日制度，班子成员带领全办人员轮流到扶贫对象疙瘩庙村开展扶贫日贫困帮扶、环境卫生整治、扶贫济困等工作，切实搞好支部联建、互帮互学，提高农村基层组织建设的党建水平和工作能力，协助镇党委、镇政府搞好了贫困户危房改造、就业培训、“六改一增”等工作，受到了老城镇的一致好评。

【供水保障】 通水以来截至 11 月 1 日配套工程共确认使用水量 6393.14 万立方米，其中市第三水厂使用水 2987.8605 万立方米。环境用水（饮马河）3217.6342 万立方米。

2018 调水年度长葛市南水北调配套工程共确认水量 2266.435 万立方米。第三水厂用水 1080.2557 万立方米。环境用水（饮马河）998.534 万立方米，增福湖使用水量 187.6453 万立方米。

【领导成员】

主 任 王 彬
副 主 任 陈福全 袁宝霞 盛庆普
陈景瑞
副主任科员 孙明霞 王志华
(蔡利杰 林梦歌)

双泊河国家湿地公园

【概况】 2018 年，坚持“全面保护、科学修复、合理利用、持续发展”的原则，加快推进湿地建设，有效开展湿地保护，强化湿地科普宣教和科研监测，最大限度地保护双泊河湿地资源，全力把双泊河湿地公园打造成美丽生态名片。

【湿地保护】 对沿河私搭乱建、养殖场、河道网箱等进行清理拆除；对沿河排污口进行封堵；对河道内外来入侵植物进行定期清理；加大对倾倒废弃物、违法猎捕、电鱼等不法行为的打击力度。

【科研监测】 与河南城建学院联合全年共开展动植物、水质等项目的科研监测活动 16 次。据监测统计，湿地鸟种明显增加，湿地生物多样性越来越丰富。

鸟类监测：通过全年鸟类监测，发现鸟类从 88 种增加到 128 种，其中白额雁、普通鵞等国家二级保护鸟类 19 种。

植物监测：通过全年植物监测，发现野生植物 253 种，其中野大豆和野菱为国家二级保护植物。

两栖动物监测：通过全年两栖动物监测，发现黑斑蛙、中华大蟾蜍、金线侧褶蛙等两栖动物。

水质和底栖动物监测：全年水质和底栖动物监测数据显示，双泊河湿地公园水质正在逐步改善。

【科普宣教】 相继开展了“世界湿地日”“爱鸟周”等主题日宣传活动、青少年绘画征文比赛、湿地知识进乡镇、进校园、进课堂活动、湿地志愿者活动、青少年“六一”参观活动、全市“水韵葛邑印象双泊河”摄影大赛等形式多样的系列宣教活动，增加了湿地公园的知名度和影响力，提高了公众的湿地保护意识。

湿地志愿者活动：组织开展湿地观鸟、捡拾垃圾、爱鸟护鸟宣传等志愿者活动，通过他们的行动带动更多的人参与到湿地保护中来。

湿地知识进乡村：通过设立咨询台、出动宣传车、摆放宣传展板、湿地问卷调查、发放宣传彩页

等形式,开展“湿地知识进乡村”活动 50 多次,受众人数众多,宣传效果良好。

湿地知识进校园:在市建设路中心小学、鑫源学校等学校开展“世界湿地日”“爱鸟周”等主题日宣传活动,受教师生达 3000 人,提高了广大师生保护湿地、爱鸟护鸟的意识。

湿地知识进课堂:在市求实中学、明德小学等学校开展“湿地知识进课堂”活动 20 次,受教学生达 2000 人,开阔了孩子们的眼界,提高了孩子们保护湿地的自觉性。

“六一”参观活动:组织学生参观湿地公园,认知湿地植物和湿地鸟类,开展有奖知识竞答,树立了学生们“热爱自然、保护湿地”的理念。

青少年“热爱自然保护湿地”绘画征文比赛:共征集作品近千件,评选出一等奖 6 名,二等奖 12 名,三等奖 30 名,激发了青少年热爱自然、保护环境的自觉性和积极性。

全市“水韵葛邑·印象双洎河”摄影大赛:历经网友投票、专家评审等程序,评选出一等奖 2 幅;二等奖 4 幅;三等奖 10 幅;入围奖作品 24 幅,调动了广大市民参与湿地保护的积极性。

【领导成员】

党组书记 主 任 李俊勇
党组成员 副主任 刘广军
党组成员 纪检组长 李淑敏

(牛志军)

气象服务

【概况】 2018 年,气象局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始终坚持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以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面向民生、面向生产、面向决策,努力推进气象现代化建设,不断提升气象预报服务能力,主要工作任务达到序时进度。

【公共气象服务】 严密监测天气变化,及时发布预警信号,积极主动开展服务。在“三夏”、“三秋”、重大节日来临时以及重大天气情况发生前及

时主动地为市领导和相关单位提供天气信息和农业生产措施建议,并通过手机、电视、飞播、大屏等多渠道播出天气信息,服务广大人民群众。在 8 月份遭受台风云系影响时,多次及时发布大风、暴雨预警,在重要天气发生前报送重要天气预报,并在气象服务材料中提出针对性的建议;9 月份在“农民丰收节”活动开展前及时报送天气信息,做好天气形势预测,为活动的开展提供了天气保障。

【决策气象服务】 按照服务方案定期向政府及相关部门报送气象信息,每天利用决策服务短信发布平台,将天气预报、重要天气预警预报和实时雨情信息传达到各级领导手中。2018 年针对寒潮、降雪、大雾、暴雨、干旱等重大天气可能对本地造成的影响,均提前进行滚动服务,制作发送《气象决策服务》《重要气象信息专报》《春运气象信息报》《春耕春播气象信息专报》《高考、中考天气预报专报》《夏收夏种专题报》以及各种节日专题服务材料 27 次;全年共发布大风、大雾、寒潮、雷电、暴雨、高温、道路结冰、冰雹、霾等预警信号 142 次。

【汛前准备和汛期气象服务】 为确保汛期工作万无一失,自 3 月份开始,就从业务、技术、演练等方面,提前做好汛期的各项准备工作。进入汛期以后,认真落实业务人员 24 小时值守班制度和局领导挂牌值班制度,严格按照《汛期突发气象灾害应急预案》《决策气象服务方案》等制度开展气象业务服务工作。另外,还到水库、河道等防汛关键地段实地查看,做到防汛工作心中有数。与长葛市国土局、广电局签署协议,发布重要天气预警信息和地质灾害预警信息。

【人工增雨作业】 2018 年,气象局抢抓有利天气时机,在许昌市人影办的统一指挥下,成功实施人工增雪、增雨作业 20 次,一定程度上解除了当时旱情,净化空气,为农业增产、农民增收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气象科普宣传】 为提高市民防雷安全意识,利用“3·23”世界气象日、安全生产月、防灾减灾日等重要节日,采用在长葛市区主要街道、广场等



开展防灾减灾知识讲座

人流量大的地方，出动宣传车、布设宣传咨询台、悬挂宣传标语等方式，进行安全生产、防雷减灾、气象灾害防御等宣传活动，收到良好社会效果。并组织全局职工到大户陈社区、增福镇中学等地开展气象科普知识讲座，提高公众的气象灾害防御意识。

【“一网通办”信息录入】 根据市政府相关要求，成立了审批科，进行行政审批事项梳理，根据省市县三级十同清单，现共计行政许可 2 项（防雷装置设计审核、防雷装置竣工验收），公共服务 1 项（气象证明），并已全部按要求进行网上录入，能够真正实现“一网通办”，让群众“最多跑一次”。

【精准扶贫】 3 月份起，由罗璇副局长带队，到增福镇董庄村开展扶贫工作。帮扶人员积极学习扶贫知识，根据扶贫政策，有针对性的采取各种扶贫措施来帮扶贫困户。至年底，董庄村原有 4 户贫困户已实现预脱贫 2 户，贫困户家庭纯收入均实现大幅度增长。

【机关党建和精神文明建设】 继续巩固“两学一做”学习教育的成果，高质量开展机关党建、文明创建和气象文化建设，巩固创建成果，通过了 2018 年度省级文明单位复查验收。一是积极推动机关作风建设。认真执行“三会一课”制度，深入推进“两学一做”教育活动常态化、制度化。实行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加强领导，坚决纠正损害群众利益的行为，强化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从源头上防治领导腐败。通过组织党员认真学习《党章》《准则》《条例》和习近平总书记

系列讲话、开展“重温入党誓词”活动、参观燕振昌纪念馆，观看《榜样 3》《厉害了我的国》等活动，进一步提升基层党组织的凝聚力和向心力，营造了廉洁从政的环境氛围，时刻为党员干部敲响反腐倡廉的警钟。二是扎实开展文明单位创建活动。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根本，重点以“道德讲堂”“志愿服务”“文明职工”等活动为载体，大力推进单位精神文明建设，取得明显成效。

【领导成员】

党组书记 局长 胡彩菊

副局长 罗璇

纪检组长 孙丽华

（刘志高）

扶贫开发

【概况】 全市共有建档立卡贫困户 6481 户 21966 人，贫困村 21 个，贫困人口分布在 12 个镇、340 个行政村。至 2018 年底已累计脱贫 5481 户 19456 人，其中稳定脱贫（不再享受政策）3277 户、13670 人，已脱贫（享受政策）2204 户、5786 人；21 个贫困村全部脱贫退出。未脱贫 1000 户、2510 人，其中一般贫困户 485 人，占比 19.32%；低保贫困户 1933 人，占比 77.01%；特困供养贫困户 92 人，占 3.67%。从致贫原因方面看：因病致贫 438 户，占比 43.8%；因残致贫 424 户，占比 42.4%，因学致贫 22 户，占比 2.2%；缺劳力 103 户，占比 10.3%，其他因灾、缺技术等原因致贫 13 户，占比 1.3%。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贫困底数全面澄清。加强动态管理，认真做好贫困人口精准识别、精准退出，建档立卡数据质量指数达到 100%，实现贫困人口应纳尽纳、应扶尽扶、应退慎退，脱贫人口年人均收入稳定超过国家现行扶贫标准。2018 年，全市实现减贫 888 户 2265 人，贫困人口发生率由年初的 0.83% 下降到 0.44%，超额完成 2210 人脱贫的年初计划任务，完成率 102.5%。二是“两不愁三保障”全面达标。贫困人口实现吃穿不愁，

适龄儿童接受九年义务教育,对3086人次建档立卡贫困学生发放资助金,无因贫辍学学生;拨付资金334.33万元,对四类重点对象实施了危房改造;为所有建档立卡贫困户代缴城乡居民医疗保险157.93万元,实现大病救助贫困人口全覆盖;实施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实现安全饮水全覆盖。三是开发式扶贫成效初显。初步形成了种业产业、特色种植、特色加工、电商产业、全域光伏等“五大脱贫产业”。积极推进金融扶贫,设立风险补偿金2400万元,贷款金额3.2亿元,带动3321户贫困户实现增收。深入推进就业扶贫,培训贫困劳动力2595人次,帮助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实现就业2241人。四是行业政策全面落实。严格落实低保对象和农村特困人群救助政策,及时足额发放补助资金;签约家庭医生服务质量进一步提高,为长期慢性病患者免费发放医药,解决了群众看病难、看病贵问题。

五是项目建设圆满完成。强化项目实施,规范资金管理,全年谋划实施的107个扶贫项目全部完工,拨付资金7957.55万元,拨付率97.41%。六是基础设施有效改善。以美丽乡村建设为抓手,实施“六改一增”,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加大村内道路、标准化卫生室、文化广场等基础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和改造力度,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显著改善。新修农村公路61.6公里,完成12个文化广场建设,21个贫困村标准化卫生室升级改造全部完成。七是贫困群众内生动力明显增强。积极推行爱心超市量化积分管理制度;编排、演出扶贫题材文化节目10余个1200余场次,评选出志智双扶示范户44个,评选出“好媳妇、好公婆、好妯娌、好党员、好少年”等典型1000余人,发挥典型带动作用,摒除贫困群众等靠要思想,激发了脱贫致富内生动力。

【成功经验】 一是网格化管理确保帮扶实效。把全市12个镇划为78个工作区,建立市、镇、区、村、组五级脱贫攻坚网格化管理体系,市委书记、市长任县级总网格长,3名分管县级领导为县级副网格长;分包镇的12名县级干部为镇级网格长,34名镇党委书记、镇长、分管副职为镇副网格长;78名区委书记为工作区网格长,78名市派科级干部为工作区副网格长;337名村脱贫攻坚责任组组

长为村级网格长,1717名包村干部、帮扶责任人、村扶贫专干为村级网格员;2546名村民小组组长为组级网格员,实现了网格管理到村到户到人,贫困户、非贫困户网格管理“一网覆盖”。以工作区为单位,建立集中考勤、集中学习、集中吃饭、联合办公的“三集中一联合”网格化工作机制,每天上午组织网格员学习脱贫攻坚应知应会知识,安排部署当天工作;下午和晚上,对照“两不愁三保障”标准,逐户走访、摸排问题,宣传政策、解决困难,开展帮扶,确保“零漏评”“零错评”;每周五,各区网格长、村级网格长向镇党委、镇政府汇报工作情况,真正把扶贫责任细化落实到每个人。二是纪实档案转变干部作风。对全市1520名市直和镇派驻村帮扶工作人员建立纪实档案,“全员建档、一人一档、全程留痕”,实行纪实档案材料月报制度和村党支部、区网格长、镇党委三级审核评价机制,切实做到脱贫攻坚工作实施到哪里,建档工作就跟进到哪里。同时,把纪实档案结果与半年检查、年度核查相结合,干部选用与市扶贫办、镇党委意见相结合,对驻村考核连续两年优秀和被授予“脱贫攻坚标兵”称号的干部,优先提拔重用。三是量化积分激发内生动力。创新实施贫困户凭积分领取生活物品制度,为每个贫困家庭制定一份“爱心积分卡”,由帮扶责任人、包村干部根据贫困家庭成员在室内环境、室外环境、个人面貌、扶贫政策应知应会等方面的表现获取相应分值,贫困家庭人员持积分卡在“爱心超市”兑换同等分值的物品,改善了贫困群众生活态度,激发了脱贫积极性。年内,全市共建设镇村两级爱心超市342个,累计发放各类物品129728份,惠及贫困群众14408人。四是村企结对凝聚了攻坚合力。安排全市353家民营企业采取一企一村、一企多村和多企一村的形式与全市337个行政村进行结对帮扶。已建成扶贫基地、扶贫车间37个,带贫户数达到500多户,安排就业2177人,公益捐赠达90.014万元。在10月17日全国扶贫日,306家企业捐赠扶贫款达337万元。如大阳公司投资630万元建立复合转移车间,并把该车间设为产纸业扶贫车间,招录残疾贫困职工,对他们进行岗前培训,技能培训等。后河镇闫楼村与大森电机公司依托省集体经济发展示范村项目,建设2栋2000平方米的标准化厂房,计划投入价值500万元设备用于本

村发展机械加工业,预计每年可为闫楼村增加10万元村集体经济收入。五是电商扶贫拓宽了增收途径。市财政投入522万元电商扶贫专项资金,全力保障工作推进。(1)建设市级电商扶贫示范基地,电商扶贫示范企业采取“电商培训+贫困户”创客模式,为贫困户提供电商企业就业岗位。(2)通过实操培训,帮助贫困户开设网店,为贫困户创办创客中心,实现创业梦想。共举办电商扶贫宣讲培训班127期,培训贫困户2218人。(3)通过制定奖补激励政策,将电商企业、电商致富带头人、物流快递企业等群体积极参与到电商扶贫行动中,为贫困户种养殖、采摘、分拣、包装、物流快递、开网店等电商产业链中提供技术帮扶,实现就业创业增收。(4)与淘宝、京东等电商平台合作,通过培育农产品品牌、开设专区、开展专项活动等方式,为贫困群众解决销售难问题,实现增收。全市建成村级电商扶贫创客中心35个,各类电商扶贫综合网点493个,服务建档立卡贫困户累计2300人次,带动350户贫困户就业。

【责任落实】 一是落实县级主体责任。市委、市政府积极承担脱贫攻坚主体责任,狠抓脱贫攻坚顶层设计,推动各项工作有效落实,先后多次召开市委常委会、党政联席会、政府常务会、双创双攻坚会、脱贫攻坚推进会,制定下发了《关于打赢脱贫攻坚战三年行动计划》《2018年度脱贫攻坚工作目标管理责任制方案》《脱贫攻坚责任组组长工作职责》《关于加强驻村帮扶工作人员管理工作的意见》等文件,指导脱贫攻坚工作有力、有序、有效开展。市委常委、人大常委会主任、政协主席带头落实联镇、包村、帮户责任制,切实把联系点打造成帮扶精准、持续增收、村容户貌整洁的示范点,发挥县级干部的表率作用。二是夯实镇村具体责任。各镇党委书记、镇长坚持以脱贫攻坚统揽全局工作,带领班子成员精心谋划,强力推进,认真落实精准识别、精准帮扶、精准退出等政策要求,坚决完成上级布置的各项脱贫攻坚工作任务,熟悉掌握镇情、村情。组织村“两委”干部学政策、抓宣传,推动各项攻坚措施落实到位。三是规范部门落实责任。30个行业部门和15个专项指挥部,大力开展政策宣传,及时加强信息比对,精准落实行业政策,简化办事程序,提高服务质量,让群众

最多跑一次,真正做到方便群众、服务群众。四是细化干部帮扶责任。认真落实“三级书记遍访”行动,市委书记、市长带头联镇包村帮户,市直单位派驻工作队和帮扶责任人开展帮扶,各级帮扶干部扎实开展政策宣讲、入户走访、完善档卡等工作,与贫困群众拉家常、增感情,协调解决生产生活困难问题。四个办事处对口帮扶四个脱贫任务重的镇;市直单位利用每周二“扶贫日”,组织党员干部深入分包村,宣传扶贫政策,改善村容户貌,帮助解决问题,切实做到扶贫工作无闲人。五是强化督查巡查责任。从市委、市政府督查工作组、纪委(监察委)和扶贫办,抽调12名专业人员组成4个督查巡查组,不间断督导检查,每天有督查,周周有通报,发现问题有问责,层层传导压力。全年共通报擅自离岗、帮扶责任落实不到位的干部118人次,其中科级干部2人,对6个单位一把手进行了约谈。六是健全推进机制。坚持每月召开一次脱贫攻坚推进会,对各镇进行排名通报;每周一召开党政联席会,安排扶贫工作,对各级干部进行知识测试和提问,倒逼干部主动开展工作;适时召开推进会,总结经验,分析问题,安排工作;按照大单位包区、小单位包村,合理调整帮扶队伍,扎实开展帮扶工作;坚持每周二“扶贫日”制度,县级干部以上率下,实现靠机制管人管事,用机制促进工作。

【扶贫政策落实】 一是健康扶贫方面。严格落实建档立卡贫困户在长葛市镇级医院门诊费用报销90%、住院费用报销100%、在县级及以上定点医疗机构住院费用报销90%的规定;严格落实“先诊疗后付费”结算政策,在市内医疗机构实行“一站式结算服务”,实行贫困人口就医绿色通道;镇卫生院对患病贫困人口开展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基本实现贫困人口全覆盖。全市“一站式结算”共救治108195人次,共签约贫困户3204户8296人。二是教育扶贫方面。及时为3086人次建档立卡贫困学生发放资助金432.3万元;投资210.95万元,为农村薄弱学校配备课桌凳3111套、饮水设施21套、计算机教室7个等设施,完成21个脱贫村学校教育信息化建设。同时,加大对义务教育阶段辍学学生的排查力度,全面开展了辍学劝返工作。三是扶贫助残方面。积极开展残疾人就业、培

训、康复及社会保障等工作,及时足额发放两项补贴。为288户重度残疾人家庭实施了无障碍设施改造,共投入资金79.39万元;重度残疾人托养试点工作顺利推进,共入驻重残7人、家属护工2人,经过康复训练,3名重残人员的身体状况明显好转。四是危房改造方面。对建档立卡贫困户、低保户、农村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贫困残疾人家庭等“4类重点对象”拉网式排查,加强信息比对和数据审核,及时纳入危房改造计划。257户四类重点对象危房改造全部完工并通过验收。五是改善基础设施方面。加快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着力解决贫困群众行路难、吃水难、用电难和环境脏乱差等问题。(1)实施交通扶贫工程。完成交通扶贫“通硬化路、通客车、通邮政”“三通”任务,在全市安装340个已通班车及预约班车站牌。(2)实施水利扶贫工程。在实现安全饮水全覆盖基础上,对6个脱贫村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3)实施电网升级和网络扶贫工程。各行政村电网改造任务全面完成,全年新建线路总长度57.6千米,为贫困户减免电费35.5万元;实现所有自然村宽带和4G网络全覆盖。(4)实施环境整治工程。从上年7月份开始,每镇每月拨付100万元,扎实开展美丽乡村创建活动,开展农村垃圾、污水治理、村容村貌整治行动,村容村貌、户容户貌显著改善。六是落实兜底保障方面。足额落实兜底保障,确保农村低保、残疾人补贴等各项政策应享尽享。共为4616名建档立卡低保对象发放低保补助金909.9万元;为3668名贫困人口代缴养老金36.68万元;为全市2729名贫困人口按月发放了城乡居民养老金;为326名特困供养对象发放特困补助121.5万元。

【工作措施落实】 一是加强动态管理,精准识别退出。主要抓了四个环节。1.精准识别。严格按照规定的识别退出程序和标准,统筹考虑“两不愁三保障”,及时开展数据比对,及时采集、更新和录入贫困户信息,做到了应纳尽纳、应扶尽扶、应退慎退。全年新识别30户89人,真正实现“扶真贫”。2.完善档卡。采取各镇交叉检查和督查组经常性检查等方式,加强档卡资料规范化建设,帮扶责任人每月手写一份户说明,做到了档卡填写规范准确,各种佐证材料齐全。3.动态管理。全面

排查扶贫对象,严格把控退出标准和程序,重点关注兜底户、帮扶措施单一且没有叠加措施户、家庭有大病人且未治愈户、返贫风险较高户等6类特殊人群,重点关注低保户、五保户、危房户、残疾人户等10类重点人群,由县级干部带队,组织业务骨干,开展“大排查、大走访”活动,贫困人口自然变更增加23人、减少225人,标注稳定脱贫47户160人,实现了动态管理及时到位。4.“回头看”。坚持问题导向,按照“六个全覆盖”要求(即有脱贫攻坚任务的部门全覆盖;镇、村全覆盖;所有农户全覆盖;所有驻村工作队和帮扶责任人全覆盖;所有工作环节全覆盖;对市直各部门督查巡查抽查全覆盖),全面排查精准识别、精准退出、政策落实、资金使用、精准帮扶、工作推进与脱贫成效等方面的短板和薄弱环节。其间,全市共排查农户14万户65万人,新识别16户47人。二是加大资金投入,加强项目建设。共安排财政扶贫专项资金8169万元,其中,中央、省级资金1135万元,许昌市级资金734万元,县级配套资金6300万元,本级投入比上年增长17%。共谋划实施扶贫项目107个,其中基础设施类项目76个,公共服务类项目22个,产业扶贫项目5个,其他类项目4个。在扶贫资金分配过程中,严格执行公示公告制度,对扶贫项目,逐一建立台账、明确节点,强力推进,财政、审计、检察部门人员同步跟进,加强对项目建设和资金使用情况的指导监督,确保项目质量和建设进度。三是突出产业扶贫,促进群众增收。以发展“五大脱贫产业”为抓手,积极探索创新创业、务工、金融带贫、收益分配、集体经济带贫、企业帮扶等6大产业扶贫模式,通过建设扶贫基地、企业带贫、开发公益性岗位、设置弹性岗位等措施,打造“30分钟”就业圈,推动实现“两个全覆盖”,即建档立卡有劳动能力的2010户贫困户实现就业全覆盖,无劳动能力的1214户特困贫困户光伏补贴全覆盖。目前,全市共建设扶贫基地45个;发放金融扶贫贷款3.2亿元,3321户建档立卡户受益;培训贫困劳动力2595人次,帮助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实现就业2241人;累计安置贫困劳动力从事公益性岗位234个(其中2018年新增岗位54个),累计发放岗位补贴382.9万元;各镇共安排470名有一定劳动能力的贫困人员,从事保洁保绿等公益性岗位,每人

每月工资 600 元；人保公司安排 1005 名贫困人员担任协保员，人均年增收 2400 元；中原保险公司安排 90 名贫困人员担任协保员，人均年收入 3000 元。为贫困户代缴小麦保险实现全覆盖，财政支出 214 万元。四是加大宣传力度，开展志智双扶。一是抓宣传。在新闻媒体开辟专题专栏，电视台播出脱贫攻坚专题稿件 239 篇，《长葛日报》刊发专题稿件 388 篇；在省级以上媒体发稿 745 篇，如 11 月 25 日，《河南日报》头版头条刊发《长葛“网格化”促精准扶贫》稿件，推介长葛市五级网格化管理做法。各镇村发放宣传彩页 2.2 万份，更新、新增宣传栏公益广告 1460 幅，新增固定墙体标语 1200 余幅；各村大喇叭每天早中晚按时播放扶贫政策知识。二是树新风。各镇、村绘制善孝墙体油画 2 万多平方，表彰“十星级文明户”12086 户，以正能量引导新风尚。大力开展移风易俗活动，倡导科学文明卫生的生活方式，破除陈规陋习。三是重“双扶”。组建市镇两级文艺宣传队 20 余支，编排折子戏、小品 10 余个，累计开展文艺宣传和扶贫知识问答 1200 余场；组建脱贫攻坚先进事迹报告团，在全市 78 个工作区巡回宣讲 36 场次。五是加强党的建设，助推脱贫攻坚。一是夯实基层组织。圆满完成全市 375 个村（社区）“两委”换届选举工作，新一届村干部年龄结构、知识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加大对驻村第一书记的资金扶持力度，57 个驻村第一书记项目全部完工。持续推进村室“三有五中心”规范化建设，统一设置“党群服务中心”标识，新设立“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爱心超市”和“村级党校”3 个功能室，村级阵地不断完善。深入实施“一编三定”工作法，优化党员编组和积分量化管理考核指标，每季度评选一次市镇村三级“燕振昌式好党员”，农村党员在脱贫攻坚中的先锋模范作用得到充分发挥。制定下发《长葛市抓党建促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实施意见》，坚持“一村一策”，实施三年规划，抓好 14 个省级试点村申报、建设工作，2018 年，全市 70% 的村（社区）有经营性集体资产，21 个建档立卡贫困村实现集体经济全覆盖。二是加强教育培训。制定全年培训计划，分期分批组织扶贫干部开展业务培训、外出学习考察，共举办 16 期培训班，培训市直驻村干部、第一书记、各区网格长和村“两委”干部、帮扶干部 6213 人次。对全市

村级党组织书记进行轮训，组织工作区网格长、支部书记、“头雁论坛”优秀支部书记先后赴兰考、济源、新乡、寿光、杭州、长沙等地考察学习，进一步提升骨干队伍素质；开展“万名党员进党校”培训活动，1.2 万名农村党员素质得到提升。三是开展“支部联建”。选派 100 个市直机关单位、179 个市直机关党支部、547 名市直机关党员干部，分包联系 337 个村（社区）党支部，共开“三会一课”，共过“主题党日”，推动力量下沉，助推脱贫攻坚。四是凝聚工作合力。开展“千企帮千村”工作，全市 353 家企业对所有村实现了结对帮扶全覆盖；充分发挥慈善总会、爱心协会、工商联、妇联等社会群团组织力量和社会扶贫网作用，搭建帮扶平台，服务贫困群众，构建全方位、立体化扶贫大格局，凝聚全社会脱贫攻坚合力。

【整改落实】 始终坚持把问题整改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抓紧抓牢，牢固树立“抓好整改是本职、不抓整改是失职、整改不力是渎职”的观念，成立由市委书记任组长、其他市委常委和县级领导为成员的整改落实工作领导小组，建立整改台账，狠抓督查问效，确保问题整改到位。一是开展集中整治。对中央第一巡视组反馈河南省脱贫攻坚 22 个问题、国务院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反馈河南省的 18 个问题，2017 年省级党委和政府扶贫开发成效考核反馈的 40 个问题，河南省 2018 年半年重点工作核查及暗访调研反馈许昌市的 39 个问题以及省委第三轮巡视发现的 30 个问题等，照单全收，集中开展为期 4 个月的“转作风、强基础、大整改、大帮扶”活动。坚持问题导向，聚焦抓作风促脱贫、看责任落实是否到位；抓精准强基础、看政策落实是否到位；抓整改促脱贫、看问题解决是否落实到位；抓帮扶促脱贫，看工作落实是否到位等四个方面 10 大项，深入排查问题，建立整改台账，明确整改要求，对标交账，确保问题全面整改，切实补齐脱贫攻坚工作短板。二是狠抓三项治理。扶贫项目建设管理方面，对每个项目的论证、申报、审批、施工、验收、审计等各个程序，从项目库建设、资金分配、评审立项、项目招投标和政府采购、项目落地实施到资金拨付各个环节，开展全方位检查，共发现重复享受危房补助、2018 年项目建设进展较慢、项目未按合同约定时间完工、项目

公示公告资料不完善等 5 个方面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扶贫资金使用管理方面，严格按照制度规定和“资金一笔一笔审核”的工作要求，边查边改、立行立改、对账销号。经自查，共发现 7 户重复享受危房改造补助资金、金融扶贫资金存在“户贷企用”等两个方面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重复享受危房改造资金已收回国库，收回“户贷企用”扶贫小额贷款 194 笔 970 万元。“雨露计划”实施管理方面，重点对培训对象不精准、伪造培训人数、套取冒领资金、弄虚作假等方面问题，开展全面排查治理，共发现 2017 年关于“有 22 名建档立卡贫困高职高专学生，未享受雨露计划资助”和 2018 年“享受雨露计划的学生未在建档立卡贫困户系统 1 人”等两个方面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三是强化作风建设。制定下发《关于开展 2018 年

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的实施意见》和《关于开展 2018 年全市扶贫领域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治理的实施方案》，针对扶贫领域方面存在的责任落实不到位、政策学习不够、工作不到岗到位、弄虚作假等方面的突出问题，持续抓好全面排查和集中整治，切实加大查处力度，做到发现 1 起，通报 1 起，查处 1 起。全年共查处案件 24 起，处理 36 人，其中，党政纪处分 15 人，组织处理 21 人。

【领导成员】

党组书记 主 任 符建涛

党组副书记 副主任 李宝安

党组成员 副主任 赵自明 李鹏超

(王培涛)

工业 科技

工业和信息化管理

【概况】 2018年,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预计可完成主营业务收入2200亿元,同比增长12%;完成工业增加值430亿元,同比增长8%;实现利润216亿元,同比增长18%。5月份,长葛荣获全国财政绩效考核先进典型县市,获2500万元奖励资金,河南全省共3个县市获奖,长葛是唯一的非省直管县市。11月21日,国家工信部发布《中国工业百强县(市)、百强区发展报告》,长葛名列百强县市46位,较上年54位前移8位,提前两年实现入围50强目标。

【重点项目】 围绕转型攻坚,全年全市新上、扩建、续建41个工业重点项目,至年底已完成投资88.9亿元,占年度计划的98%;其中列入许昌市的21个投资亿元以上重点工业项目,已完成投资73亿元,占年度计划的100.97%,大森机电年产100万套铝模板、艾浦生年产10万吨铝合金扁铸锭、金汇年产80万吨不锈钢板带、智博年产5万吨高纯度精密铝铸轧板、荣瑞年产10万吨高纯精密铝铸轧板、宝润达涂装印花铝板、宇龙钢塑复合管二期、利鑫矿山专用车配件、宏迪钢圈、裕同包装彩盒、葛天再生资源年产加工配送60万吨废钢等11个项目已竣工投产。黄河锂电池、森源重工二期、森源电气三期、裕同高端纸托、德威铝镁合金汽车轮毂、晟丰六连轧等项目,颠覆了传统生产工艺,投产后可极大地提升行业生产水平。黄河集团高能量密度电池,充电时间短、使用寿命长、单体能量密度强,具有世界领先水平;森源集团电动车以158亿元的品牌价值,入选国家制造业区域品牌30强。黄河、森源强强联合,长葛电动车荣登

中国制造区域品牌百强榜。这些转型攻坚项目建成投产,可极大提升长葛工业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水平。

【重点工作】 围绕市委这一重大战略决策,工信、发改、商务、科技等部门密切配合,制定了工业转型攻坚三年行动计划和十大园区、十大产业集群、十大企业集团、企业上市、“四化”改造、盘活存量优化增量、全域支持、人才团队引进培育等“一主八辅”九个文件,明确了工业转型攻坚的路线图、时间表和具体任务及重点支持政策,引导企业加快“三换”“四化”改造步伐。经过努力,2018年已有23家企业进入全省产业集聚区第一批智能化改造企业名单,占许昌市入选企业总数的27.4%;森源集团跻身中国电子信息百强企业;森源、黄河、众品、金汇、宇龙、金拇指等6家企业入选河南省100家优秀民营企业;卓宇、瑞纳、金拇指、爱迪德、鸿昌电子等5家企业入选河南省“专精特新”优质中小企业,大森、毅达、四达、长兴、裕同、新天地、瑞真、信达、永荣、宝润达等31家企业入选许昌市“专精特新”优质中小企业,占许昌市总数的30%以上;18家企业列入许昌市上市后备企业,金源、颐恒建在中原股交中心成功挂牌;与国经中心、国创会合作设立的中部地区创新与发展研究中心、长葛创新驱动研究中心、长葛企业家研究中心已挂牌运行。在省委十届六次全会上,陈润儿省长指出“长垣、长葛民营经济发展一直走在了全省前列”,省委书记王国生要求全省学“两长”,8月7日,《河南日报》专题报道了长葛、长垣民营经济发展的基本经验。9月26日,市委、市政府又召开了“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大会”,出台了《关于促进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等一系列政策措施,力求在目标追求上有大气魄、在发展理念上有大提升、在体制机制上有大突破、在眼界胸怀上有大格局,

奋力争当非公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领跑者。这次会议采取的是视频形式，设主会场和分会场，参会人员达 3000 人，规格之高、规模之大，在长葛市都是空前的，表明了市委、市政府重视非公经济发展、支持非公经济发展、促进非公经济发展的决心和信心。

【领导成员】

党组书记 主 任 侯秋己
党组成员 副主任 杨明立
党组成员 主任科员 刘淑莹
党组成员 副主任 贾俊杰 杨书智
运行办主任 赵玉德
中小办主任 李 磊

(张 明)

科学技术

【概况】 2018 年，科技局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积极作为，充分发挥科技部门引领作用，各项工作有序开展。

【知识产权专利保护】 积极完成与许昌市知识产权签署的目标责任书中的专利数量目标任务，全年专利申请量 2822 件，发明专利申请量 739 件，专利授权量 1593 件，万人有效发明专利拥有量 1.95 件。

【高新技术企业】 大力实施《长葛市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发展计划》，鼓励符合条件的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企业，对新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除许昌市和市工业表彰会奖励以外，再给予 5 万元的培育资金。全年共有河南宝润达新材料有限公司、河南毅达电气科技有限公司、河南创领工业陶瓷科技有限公司、河南省中瑞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河南福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重新申报）、河南宏瑞世英车辆有限公司（重新申报）、河南咏谦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河南力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9 家企业成功申报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其中新申报 7 家、重新申报 2 家。

【省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组织企业申报省、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全年组建河南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2 个：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河南省节能环保型变压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长葛鼎研泽田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的河南省水果番茄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组建许昌市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 4 个：河南力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许昌市软包装锂离子电池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河南德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许昌市镁合金及镁轮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河南四达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许昌市电力装备无损检测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长葛市颐恒健蜂业有限公司的许昌市蜂蜜发酵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组织长葛鼎研泽田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成功申报河南省新型研发机构。

【科技计划项目】 全年共申报各类省、市各级科技项目 17 个，其中河南省自主创新联盟项目 1 个（河南四达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的河南省柔性石墨接地产业技术创新联盟），河南省节能减排与低碳技术成果项目 2 个，许昌市事前立项事后补助项目 7 个，许昌市重大科技专项 7 个（河南黄河旋风股份有限公司的大尺寸蓝宝石衬底片切割专用金刚石线锯，河机华盛隆源电气有限公司的一、二次融合成套柱上断路器技术研究及产业化，河南烯碳合成材料有限公司的用循环经济模式高温高压合成优质大面积硬石墨烯及应用制品项目，河南力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年产 22 亿 wh 锂离子动力电池，河南森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纯电动物流车全铝车架及货箱轻量化关键技术及应用，河南金拇指防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多功能性新组分的高分子防水材料研发及产业化，长葛鼎研泽田农业科技开发有限公司的茄果类蔬菜新品种培育及产业化项目）。2018 年，长葛有 4 家企业申报的许昌市重大科技专项获得重大科技经费支持共 180 万。其中创新示范专项一项，申报企业为黄河旋风，获得经费支持 70 万；创新应用专项三项，申报企业分别是鼎研泽田、金拇指、森源电气，共获得经费支持 110 万。

【脱贫攻坚】 组织申报科技特派员 14 个。其中，申报许昌市级科技特派员 4 个，申报长葛市级科技特派员 10 个。同时，根据省科技厅《河南省科技

特派员助力脱贫攻坚“十百千”工程实施方案》要求，组建了由省、许昌市、长葛市科技特派员组成的长葛市科技特派员服务队，10月份召开了长葛市科技特派员助力脱贫攻坚工作动员会，组织科技特派员积极与服务对象进行对接，开展科技服务，助力脱贫攻坚工作。8月份根据市脱贫攻坚工作领导小组的要求，积极与桐柏县科技局进行了实地对接，商讨帮扶意向，制定了帮扶工作台账。

【高层次人才引进】 持续推进院士工作站建设，做好院士工作站的服务及联络工作，河南省科技厅公布的2018年度第一批河南省院士工作站名单中，依托于长葛鼎研泽田农业科技开发公司组建的院士工作站经单位申请、主管部门审核、专家评估、公示等程序正式获批，成为全市首家农业类院士工作站，也是长葛成立的第二家院士工作站。同时，积极落实许昌“英才计划”，引进更多的高层次人才，在许昌英才计划——创新创业团队评审结果公示中，依托于3家企业的人才团队获得表彰：四达电力邱爱慈团队（领军型，220万元）、鼎研泽田李玉玲团队（高层次，150万元）、黄河集团王爱民团队（紧缺型，80万元）。在公示的2017年许昌科技创新领军人才和优秀创新型企业家评选结果中，黄河集团刘建设获得许昌市科技创新领军人才称号，获奖金60万，森源重工陈西山获得优秀创新型企业家称号，获奖金40万。在河南省公布的“中原千人计划”中，长葛有3人入选，分别是中原科技创业领军人才1人（赵晓东）和中原企业家领军人才2人（乔秋生、朱献福）。12月份组织企业申报了许昌“英才计划”中的创新创业团队14个、许昌市创新型科技团队7个。

【创新平台建设】 按进度推进863创新科技园建设，加快打造全省工业4.0培训基地，年内已完工的一期工程中，已拟引进轩辕银行、美科新思、联融金智软件、云创科技、云讯网络等多家互联网和金融机构。利用与国创会签约合作、中科院大学战略合作、北大校友会合作创办的“未名·葛天”创新工场、新天地与北大化学院合作创办的协同创新中心、中科院宁波研究所联合组建先进制造技术咨询中心等平台引进更多重大专利项目。

【科技服务机构】 加快建设孵化器和众创空间，组织河南大森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的“河南省BIM应用专业化众创空间”申报了河南省专业化众创空间。组织依托于长葛市远景企业服务有限公司的“长葛市产业集聚区科技创新创业服务中心”申报了河南省科技企业孵化器，组织依托于长葛葛天汇创业孵化器有限公司的长葛市轨道交通专用设备科技孵化器和许昌市青年众创科技有限公司的长葛市大周再生金属循环企业孵化器申报许昌市科技企业孵化器。

【防震减灾知识宣传】 重点利用“5·12”、“7·28”等地震纪念日和“科技活动周”等时机深入各镇、社区等地通过悬挂横幅、摆放宣传展板、设立咨询台和发放宣传单等形式开展地震知识宣传活动，组织“许昌市纪念汶川地震十周年防震减灾记者行活动”采访团到长葛参观科技文化广场应急避险避难场所和安全农居服务站，反映了长葛防震减灾工作取得的新进展、新成就。

【“服务企业提升年”活动】 为更好发挥科技局服务企业作用，局党组决定把2018年定为机关“服务企业提升年”，通过全市大范围密集企业需求调查，开展有针对性“一对一”服务，重点做好创新主体、载体培育、人才技术引进、成果转化等工作，全面提升科技服务能力和服务水平。积极与国家、省、市科技部门、大专院校、科研院所对接，为企业科技创新服务牵线搭桥，初步达成合作方向或意向。

【领导成员】

局 长 党组书记 张国强

副 局 长 党组成员 闫智义

主任科员 张继伟

党组成员 副局长 主任科员 万宝岭
张建民

党组成员 副局长 赵水红 薛保欣

（薛 涛）

电力工业

【概况】 2018 年,完成售电量 30.95 亿千瓦时;完成综合线损 5.78%;完成综合电压合格率 99.921%;供电可靠率累计完成 99.7524%。认真履行经济责任、政治责任和社会责任。公司先后荣获河南省电力公司“五四红旗团委”“企业文化建设示范点”;许昌市“安全生产先进集体”;长葛市“宣传思想文化先进单位”等荣誉称号,持续保持中华全国总工会“‘安康杯’竞赛优胜单位”、国网公司“文明单位”和“省级文明单位”称号。

【电网安全管理】 2018 年,国网长葛市供电公司不断强化电网安全管理,牢固树立“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工作方针,坚持“谁主管谁负责、管业务必须管安全”,层层签订安全生产目标责任书,落实好各级安全责任。加大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力度,确保隐患排查无死角、隐患整改闭环管理。强化电网安全风险预警管理工作,全年挂网发布、反馈风险预警通知单,确保电网风险全过程管控。组织完成公司系统春秋安全大检查、工程开复工安全督查、电气火灾隐患排查等系列专项检查,有效防控现场风险;强力开展反违章纠察,及时纠正不安全行为,全年累计开展反违章现场纠察 525 处,联合安全督查 4 次,累计查处通报违章 203 项,全年违章罚款 41000 元。组织开展全员安规普考,共计考试人数 643 人,对不及格人员强制进行安全再培训、再教育,持续提升关键岗位人员的综合素养;举办安全监督管理人员取证培训班,共计 85 名安全监督人员取得安全培训证书;积极策划、部署系列安全月活动,开展多期“安全日”专题反思活动,深入反思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持续提升安全意识。严格执行有序用电方案,成功应对多次历史负荷新高冲击和多轮雷雨、大风等恶劣天气考验。截至 12 月 31 日,公司连续安全生产天数实现 7366 天。全年无火灾、人身伤亡、重大设备事故案件发生。

【电网建设】 完成 2018 年国网版配电网滚动规

划编制。常态化开展电网项目储备工作,全年完成 6 个批次、292 个单项工程、总投资 30756.8 万元的储备工作。电网建设不断提速。全年电网发展总投入 1.9 亿元,新增变电容量 326 兆伏安,投运 110 千伏台庙 2 号主变扩建工程等 4 项工程,110 千伏老城输变电工程等 2 项输变电工程正在建设。高标准推进配网工程建设,完成 2018 年配网第一批、“煤改电”工程建设,加快推进配网第三批工程建设,确保按期完成建设任务。配网标准化成绩显著。加大配电网工程现场管控 APP 应用,全方位、全过程进行安全质量督检。“和尚桥贾庄台区工程”等三个单项工程荣获省公司“配电网百佳工程”称号。

【内控管理】 2018 年,国网长葛市供电公司把全面从严治政贯穿于各项工作中,有力地促进了党风廉政建设和各项工作的落实。公司党委书记带头讲廉政党课 1 次,党支部书记坚持每季度讲廉政党课活动。扎实开展《廉洁教育口袋书》《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学习,纳入党委中心组理论学习、“三会一课”、主题党日必学内容,实现学习全覆盖。建立全员学习制度,每月编发廉政教育学习内容,不定期检查学习笔记,全年共编发学习内容



开展警示教育

24 篇。组织党员干部 90 余人到河南省三监狱开展警示教育、扎实开展以案促改警示教育活动;依托公司内网、微信平台、清风网发布案例通报、廉政教育信息;组织观看廉政电影《畸变》《三只空碗》,撰写心得体会 120 余篇;坚持周一、重大节日必发廉政短信,共计 6783 条。持续深化廉洁文化进站所活动,将廉洁理念、警示语以书法作品形式悬挂于供电所内,打造文化亮点,使廉政文化入